

标点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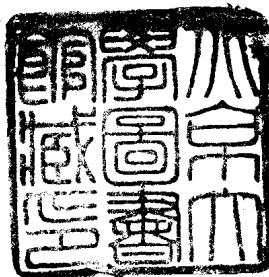
二十五史

晋 三国志
书

中州古籍出版社

标点本
三十五史

三 国 志
晋 书



中華書局影印

三国志目录

魏书

卷一 魏书一	
武帝纪第一	1
卷二 魏书二	
文帝纪第二	13
卷三 魏书三	
明帝纪第三	22
卷四 魏书四	
三少帝纪第四	28
卷五 魏书五	
后妃纪第五	37
卷六 魏书六	
董二袁刘传第六	40
卷七 魏书七	
吕布(张邈)臧洪传第七	52
卷八 魏书八	
二公孙陶四张传第八	56
卷九 魏书九	
诸夏侯曹传第九	63
卷十 魏书十	
荀彧荀攸贾诩传第十	73
卷十一 魏书十一	
袁张凉国田王邴管传第十一	79
卷十二 魏书十二	
崔毛徐何邢鲍司马传第十二	87
卷十三 魏书十三	
钟繇华歆王朗传第十三	93
卷十四 魏书十四	
程郭董刘蒋刘传第十四	100
卷十五 魏书十五	
刘司马梁张温贾传第十五	109
卷十六 魏书十六	
任苏杜郑仓传第十六	115
卷十七 魏书十七	
张乐于张徐传第十七	122
卷十八 魏书十八	
二李臧文吕许典二庞阎传第十八	125
卷十九 魏书十九	
任城陈萧王传第十九	130
卷二十 魏书二十	
武文世王公传第二十	136
卷二十一 魏书二十一	
王卫二刘傅传第二十一	140

卷二十二 魏书二十二

桓二陈徐卫卢传第二十二	148
-------------	-----

卷二十三 魏书二十三

和常杨杜赵裴传第二十三	153
-------------	-----

卷二十四 魏书二十四

韩崔高孙王传第二十四	158
------------	-----

卷二十五 魏书二十五

辛毗杨阜高堂隆传第二十五	163
--------------	-----

卷二十六 魏书二十六

满田牵郭传第二十六	168
-----------	-----

卷二十七 魏书二十七

徐胡二王传第二十七	172
-----------	-----

卷二十八 魏书二十八

王毌丘诸葛亮邓钟传第二十八	176
---------------	-----

卷二十九 魏书二十九

方技传第二十九	186
---------	-----

卷三十 魏书三十

乌丸鲜卑东夷传第三十	194
------------	-----

蜀书

卷三十一 蜀书一

刘二牧传第十	202
--------	-----

卷三十二 蜀书二

先主传第二	203
-------	-----

卷三十三 蜀书三

后主传第三	208
-------	-----

卷三十四 蜀书四

二主妃子传第四	211
---------	-----

卷三十五 蜀书五

诸葛亮传第五	212
--------	-----

卷三十六 蜀书六

关张马黄赵传第六	218
----------	-----

卷三十七 蜀书七

庞统法正传第七	221
---------	-----

卷三十八 蜀书八

许糜孙简伊秦传第八	223
-----------	-----

卷三十九 蜀书九

董刘马陈董吕传第九	227
-----------	-----

卷四十 蜀书十

刘彭廖李刘魏杨传第十	229
------------	-----

卷四十一 蜀书十一

霍王向张杨费传第十一	233
------------	-----

卷四十二 蜀书十二

杜周杜许孟来尹李谯郤传第十二	235
----------------	-----

卷四十三 蜀书十三		周瑜鲁肃吕蒙传第九	289
黄李吕马王张传第十三	240		
卷四十四 蜀书十四		卷五十五 吴书十	
蒋琬费祎姜维传第十四	243	程黄韩蒋周陈董甘凌徐潘丁传第十	294
卷四十五 蜀书十五		卷五十六 吴书十一	
邓张宗杨传第十五	246	朱治朱然吕范朱桓传第十一	298
吴书		卷五十七 吴书十二	
卷四十六 吴书一		虞陆张骆陆吾朱传第十二	302
孙破虏讨逆传第一	251	卷五十八 吴书十三	
卷四十七 吴书二		陆逊传第十三	307
吴主传第二	256	卷五十九 吴书十四	
卷四十八 吴书三		吴主五子传第十四	312
三嗣主传第三	265	卷六十 吴书十五	
卷四十九 吴书四		贺全吕周钟离传第十五	315
刘繇太史慈士燮传第四	272	卷六十一 吴书十六	
卷五十 吴书五		潘濬陆凯传第十六	319
妃嫔传第五	275	卷六十二 吴书十七	
卷五十一 吴书六		是仪胡综传第十七	322
宗室传第六	277	卷六十三 吴书十八	
卷五十二 吴书七		吴范刘惇赵达传第十八	324
张顾诸葛步传第七	280	卷六十四 吴书十九	
卷五十三 吴书八		诸葛滕二孙濮阳传第十九	326
张严程阚薛传第八	285	卷六十五 吴书二十	
卷五十四 吴书九		王楼贺韦华传第二十	331

三 国 志

魏 书

卷一

武帝纪第一

太祖武皇帝，沛国谯人也，姓曹，讳操，字孟德，汉相国参之后⁽¹⁾。桓帝世，曹腾为中常侍大长秋，封费亭侯⁽²⁾。养子嵩嗣，官至太尉，莫能审其生出本末⁽³⁾。嵩生太祖。

太祖少机警，有权数，而任侠放荡，不治行业，故世人未之奇也⁽⁴⁾；唯梁国桥玄、南阳何颙异焉。玄谓太祖曰：“天下将乱，非命世之才不能济也，能安之者，其在君乎⁽⁵⁾！”年二十，举孝廉为郎，除洛阳北部尉，迁顿丘令⁽⁶⁾，征拜议郎⁽⁷⁾。

光和末，黄巾起。拜骑都尉，讨颍川贼。迁为济南相，国有十余县，长吏多阿附贵戚，赃污狼藉。于是奏免其八；禁断淫祀，奸宄逃窜，郡界肃然⁽⁸⁾。久之，征还为东郡太守；不就，称疾归乡里⁽⁹⁾。顷之，冀州刺史王芬、南阳许攸、沛国周旌等连结豪杰，谋废灵帝，立合肥侯，以告太祖。太祖拒之。芬等遂败⁽¹⁰⁾。金城边章、韩遂杀刺史郡守以叛，众十余万，天下骚动。征太祖为典军校尉。会灵帝崩，太子即位，太后临朝。大将军何进与袁绍谋诛宦官，太后不听。进乃召董卓，欲以胁太后⁽¹¹⁾，卓未至而进见杀。卓到，废帝为弘农王而立献帝，京都大乱。卓表太祖为骁骑校尉，欲与计事。太祖乃变易姓名，间行东归⁽¹²⁾。出关，过中牟，为亭长所疑，执诣县，邑中或窃识之，为请得解⁽¹³⁾。卓遂杀太后及弘农王。太祖至陈留，散家财，合义兵，将以诛卓。冬十二月，始起兵于己吾⁽¹⁴⁾，是岁中平六年也。

初平元年春正月，后将军袁术、冀州牧韩馥⁽¹⁵⁾、豫州刺史孔伷⁽¹⁶⁾、兗州刺史刘岱⁽¹⁷⁾、河内太守王匡⁽¹⁸⁾、勃海太守袁绍、陈留太守张邈、东郡太守桥瑁⁽¹⁹⁾、山阳太守袁遗⁽²⁰⁾、济北相鲍信⁽²¹⁾同时俱起兵，众各数万，推绍为盟主。太祖行奋武将军。二月，卓闻兵起，乃徙天子都长安。卓留屯洛阳，遂焚宫室。是时绍屯河内，邈、岱、瑁、遗屯酸

枣，术屯南阳，攸屯颍川，馥在邺。卓兵强，绍等莫敢先进。太祖曰：“举义兵以诛暴乱，大众已合，诸君何疑？向使董卓闻山东兵起，倚王室之重，据二周之险，东向以临天下，虽以无道行之，犹足为患；今焚烧宫室，劫迁天子，海内震动，不知所归，此天亡之时也。一战而天下定矣，不可失也。”遂引兵西，将据成皋。邈遣将卫兹分兵随太祖。到荥阳汴水，遇卓将徐荣，与战不利，士卒死伤甚多。太祖为流矢所中，所乘马被创，从弟洪以马与太祖，得夜遁去。荣见太祖所将兵少，力战尽日，谓酸枣未易攻也，亦引兵还。

太祖到酸枣，诸军兵十余万，日置酒高会，不图进取，太祖责让之，因为谋曰：“诸君听吾计，使渤海引河内之众临孟津，酸枣诸将守成皋，据敖仓，塞轘辕、太谷，全制其险；使袁将军率南阳之军军丹、析，入武关，以震三辅；皆高垒深壁，勿与战，益为疑兵，示天下形势，以顺诛逆，可立定也。今兵以义动，持疑而不进，失天下之望，窃为诸君耻之！”邈等不能用。太祖兵少，乃与夏侯惇等诣扬州募兵，刺史陈温、丹杨太守周昕与兵四千余人还到龙亢，士卒多叛⁽²²⁾。至铚、建平，复收兵得千余人，进屯河内。刘岱与桥瑁相恶，岱杀瑁，以王肱领东郡太守。袁绍与韩馥谋立幽州牧刘虞为帝，太祖拒之⁽²³⁾。绍又尝得一玉印，于太祖坐中举向其肘，太祖由是笑而恶焉⁽²⁴⁾。

二年春，绍、馥遂立虞为帝，虞终不敢当。夏四月，卓还长安。秋七月，袁绍胁韩馥，取冀州。黑山贼于毒、白绕、眭固等⁽²⁵⁾十余万众略魏郡、东郡，王肱不能御，太祖引兵入东郡，击白绕于濮阳，破之。袁绍因表太祖为东郡太守，治东武阳。

三年春，太祖军顿丘，毒等攻东武阳。太祖乃引兵西入山，攻毒等本屯⁽²⁶⁾。毒闻之，弃武阳还。太祖要击眭固，又击匈奴于夫罗于内黄，皆大破之⁽²⁷⁾。夏四月，司徒王允与吕布共杀卓。卓将李傕、郭汜等杀允攻布，布败，东出武关。傕等擅朝政。青州黄巾众百万入兗州，杀任城相郑遂，转入东平。刘岱欲击之，鲍信谏曰：“今贼众百万，百姓皆震恐，士卒无斗志，不可敌也。观贼众群辈相随，军无辎重，唯以钞略为资，今不若畜士众之力，先为固守。彼欲战不得，攻又不能，其势必离散，后选精锐，据其要害击之，

可破也。”岱不从，遂与战，果为所杀^[28]。信乃与州吏万潜等至东郡迎太祖领兗州牧，遂进兵击黄巾于寿张东。信力战而死，仅而破之^[29]。购求信丧不得，众乃刻木如信形状，祭而哭焉。追黄巾至济北。乞降。冬，受降卒三十余万，男女百余万口，收其精锐者，号为青州兵。袁术与绍有隙，术求援于公孙瓚，瓚使刘备屯高唐，单经屯平原，陶谦屯发干，以逼绍。太祖与绍会击，皆破之。

四年春，军鄆城。荊州牧劉表斷水糧道，術引軍入陳留，屯封丘，黑山余賊及於夫羅等佐之。術使將劉詳屯匡亭。太祖擊詳，術救之，與戰，大破之。術退保封丘，遂圍之，未合，術走襄邑，追到太壽，決渠水灌城。走寧陵，又追之，走九江。夏，太祖還軍定陶。下邳、朗陵宣聚眾數千人，自稱天子；徐州牧陶謙與共舉兵，取泰山、華、費，略任城。秋，太祖征陶謙，下十余城，謙守城不敢出。是歲，孫策受袁術渡江，數年間遂有江东。

興平元年春，太祖自徐州還。初，太祖父嵩去官后還譙，董卓之亂，避難琅邪，為陶謙所害，故太祖志在復仇東伐。^[30]夏，使荀彧、程昱守鄆城，復征陶謙，拔五城，遂略地至東海。還過郯，謙將曹豹與刘备屯郯東，要太祖。太祖擊破之，遂拔襄贲，所过多所殘戮^[31]。會張邈與陳宮叛迎呂布，郡縣皆應。荀彧、程昱保鄆城，范、東阿二县固守，太祖乃引軍還。布到，攻鄆城不能下，西屯濮陽。太祖曰：“布一旦得一州，不能據東平，斷亢父、泰山之道乘險要我，而乃屯濮陽，吾知其無能為也。”遂进军攻之。布出兵戰，先以騎犯青州兵。青州兵奔，太祖陣亂，馳突火出，墜馬，燒左手掌。司馬樓異扶太祖上馬，遂引去^[32]。未至營止，諸將未與太祖相見，皆怖。太祖乃自力勞軍，令軍中促為攻具，進，復攻之，與布相守百余日。蝗蟲起，百姓大餓，布糧食亦盡，各引去。秋九月，太祖還鄆城。布到乘氏，為其縣人李進所破，東屯山陽。於是紹使人說太祖，欲連和。太祖新失兗州，軍食盡，將許之。程昱止太祖，太祖從之。冬十月，太祖至東阿。是歲谷一斛五六十萬錢，人相食，乃罷吏兵新募者。陶謙死，刘备代之。

二年春，襲定陶。濟陰太守吳資保南城，未拔，會呂布至，又擊破之。夏，布將薛蘭、李封屯巨野，太祖攻之，布敗，蘭敗，布走，遂斬蘭等。布復從東缗與陳宮將万余人來戰，時太祖兵少，設伏，縱奇兵擊，大破之^[33]。布夜走，太祖復攻，拔定陶，分兵平諸縣。布東奔刘备，張邈從布，使其弟超將家屬保雍丘。秋八月，圍雍丘。冬十月，天子拜太祖兗州牧。十二月，雍丘潰，超自殺，夷邈三族。邈詣袁術請救，為其众所殺，兗州平，遂東略陳地。是歲，長安亂，天子東遷，敗于曹陽，渡河幸安邑。

建安元年春正月，太祖軍臨武平，袁術所置陳相袁肅降。太祖將迎天子，諸將或疑，荀彧、程昱勸之。乃遣曹洪將兵西迎，衛將軍董承與袁術將蔣叡拒險，洪不得進。汝南、潁川黃巾何仪、劉辟、黃邵、何曼等，眾各數萬，初應袁術，又附孫堅。二月，太祖进军討破之，斬辟、邵等，仪及其眾皆降。天子拜太祖建德將軍，夏六月，遷鎮東將軍，封費亭侯。秋七月，楊奉、韓暹以天子還洛陽^[34]，奉別屯梁。太祖遂至洛陽，衛京都，逼遁走。天子假太祖節鉞，錄尚書

事^[35]。洛陽殘破，董昭等勸太祖都許。九月，車駕出轘轔而東，以太祖為大將軍，封武平侯。自天子西遷，朝廷日亂。至是宗廟社稷制度始立^[36]。天子之東也，奉自梁欲要之，不及。冬十月，公征奉，奉南奔袁術，遂攻其梁屯，拔之。于是以袁紹為太尉，紹耻班在公下，不肯受。公乃固辭，以大將軍讓紹。天子拜公司空，行車騎將軍。是歲用枣祗、韓浩等議，始興屯田^[37]。呂布襲刘备，取下邳。備來奔。程昱說公曰：“觀刘备有雄才而甚得民心，終不為人下，不如早圖之。”公曰：“方今收英雄時也，殺一人而失天下之心，不可。”張濟自關中走南陽。濟死，從子秀領其眾。

二年春正月，公到宛。張秀降，既而悔之，復反。公與戰，軍敗，為流矢所中，長子昂、弟子安民遇害^[38]。公乃引兵還舞陽，秀將騎來抄，公擊破之。秀奔穰，與劉表合。公謂諸將曰：“吾降張秀等，失不便取其質，以至于此。吾知所以敗。諸卿觀之，自今已後不復敗矣。”遂還許^[39]。袁術欲稱帝于淮南，使人告呂布。布收其使，上其書。術怒，攻布，為布所破。秋九月，術侵陳，公東征之。術聞公自來，棄軍走，留其將橋蕤、李丰、梁綱、樂就；公到，擊破蕤等，皆斬之。術走渡淮，公還許。公之自舞陽還也，南陽、章陵諸縣復叛為秀，公遣曹洪擊之，不利，還屯叶，數為秀、表所侵。冬十一月，公自南征，至宛^[40]。表將鄧濟據湖陽。攻拔之，生擒濟，湖陽降。攻舞陽，下之。

三年春正月，公還許，初置軍師祭酒。三月，公圍張秀于穰。夏五月，劉表遣兵救秀，以絕軍後^[41]。公將引還，秀兵來追，公軍不得進，連營稍前。公與荀彧書曰：“賊來追吾，雖日行數里，吾策之，到安眾，破秀必矣。”到安眾，秀與表兵合守險，公軍前后受敵。公乃夜凿險為地道，悉過辎重，設奇兵。會明，賊謂公為遁也，悉軍來追。乃縱奇兵步騎夾攻，大破之。秋七月，公還許。荀彧問公曰：“前以策賊必破，何也？”公曰：“虜逼吾歸師，而與吾死地戰，吾是以知勝矣。”呂布復為袁術使高順攻刘备，公遣夏侯惇救之，不利。備為順所敗。九月，公東征布。冬十月，屠彭城，獲其相侯譖。進至下邳，布自將騎逆擊。大破之，獲其骁將成廉。追至城下，布恐，欲降。陳宮等沮其計。求救于術，勸布出戰，戰又敗，乃還固守，攻之不下。時公連戰，士卒罢，欲還，用荀攸、郭嘉計，遂決泗、沂水以灌城。月余，布將宋憲、魏續等執陳宮，舉城降，生禽布、宮，皆殺之。太山臧霸、孫觀、吳敦、尹礼、昌豨各聚衆。布之破刘备也，霸等悉從布。布敗，获霸等，公厚納待，遂割青、徐二州附于海以委焉，分琅邪、東海、北海為城陽、利城、昌慮郡。

初，公為兗州，以東平畢谌為別駕。張邈之叛也，邈劫谌母弟妻子；公謝遣之，曰：“卿老母在彼，可去。”谌頓首無二心，公嘉之，为之流涕。既出，遂亡歸。及布破，谌生得，眾為谌惧，公曰：“夫人孝于其親者，豈不亦忠于君乎！吾所求也。”以為魯相^[42]。

四年春二月，公還至昌邑。張楊將楊丑殺楊，眭固又殺丑，以其眾屬袁紹，屯射犬。夏四月，进军臨河，使史涣、曹仁渡河擊之。固使楊故長史薛洪、河內太守繆尚留守，自將兵北迎紹求救，與涣、仁相遇犬城。交戰，大破之，斬固。公遂濟河，圍射犬。洪、尚率眾降，封為列侯，還軍敖

仓。以魏种为河内太守，属以河北事。初，公举种孝廉。充州叛，公曰：“唯魏种且不弃孤也。”及闻种走，公怒曰：“种不南走越、北走胡，不置汝也！”既下射犬，生禽种，公曰：“唯其才也！”释其縛而用之。是时袁绍既并公孙瓌，兼四州之地，众十余万，将进军攻许。诸将以为不可敌，公曰：“吾知绍之为人，志大而智小，色厉而胆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画不明，将骄而政令不一，土地虽广，粮食虽丰，适足以畏也。”秋八月，公进军黎阳，使臧霸等入青州破齐、北海、东安，留于禁屯河上。九月，公还许，分兵守官渡。冬十一月，张绣率众降，封列侯。十二月，公军官渡。袁术自败于陈，稍困，袁谭自青州遣迎之。术欲从下邳北过，公遣刘备、朱灵要之。会术病死。程昱、郭嘉闻公遣备，言于公曰：“刘备不可纵。”公悔，追之不及。备之未东也，阴与董承等谋反，至下邳，遂杀徐州刺史车胄，举兵屯沛。遣刘岱、王忠击之，不克^[43]。庐江太守刘勋率众降，封为列侯。

五年春正月，董承等谋泄，皆伏诛。公将自东征备，诸将皆曰：“与公争天下者，袁绍也。今绍方来而弃之东，绍乘人后，若何？”公曰：“夫刘备，人杰也，今不击，必为后患^[44]。袁绍虽有大志，而见事迟，必不动也。”郭嘉亦劝公，遂东击备，破之，生禽其将夏侯博。备走奔绍，获其妻子。备将关羽屯下邳，复进攻之，羽降。昌豨叛为备，又攻破之。公还官渡，绍卒不出。二月，绍遣郭图、淳于琼、颜良攻东郡太守刘延于白马，绍引兵至黎阳，将渡河。夏四月，公北救延。荀攸说公曰：“今兵少不敌，分其势乃可。公到延津，若将渡兵向其后者，绍必西应之，然后轻兵袭白马，掩其不备，颜良可禽也。”公从之。绍闻兵渡，即分兵西应之。公乃引军兼行趣白马，未至十余里，良大惊，来逆战。使张辽、关羽前登，击破，斩良。遂解白马围，徙其民，循河而西。绍于是渡河追公军，至延津南。公勒兵驻营南阪下，使登垒望之，曰：“可五六百骑。”有顷，复白：“骑稍多，步兵不可胜数。”公曰：“勿复白。”乃令骑解鞍放马。是时，白马辎重就道。诸将以为敌骑多，不如还保营。荀攸曰：“此所以饵敌，如何去之！”绍骑将文丑与刘备将五六千骑前后至。诸将复白：“可上马。”公曰：“未也。”有顷，骑至稍多，或分趣辎重。公曰：“可矣。”乃皆上马。时骑不满六百，遂纵兵击，大破之，斩丑。良、丑皆绍名将也，再战，悉禽，绍军大震。公还军官渡，绍进保阳武，关羽亡归刘备。八月，绍连营稍前，依沙垣为屯，东西数十里。公亦分营与相当。合战不利^[45]。时公兵不满万，伤者十二三^[45]。绍复进临官渡，起土山地道。公亦于内作之，以相应。绍射营中，矢如雨下，行者皆蒙楯，众大惧。时公粮少，与荀彧书，议欲还许。彧以为：“绍悉众聚官渡，欲与公决胜负。公以至弱当至强，若不能制，必为所乘，是天下之大机也。且绍，布衣之雄耳，能聚人而不能用。夫以公之神武明哲而辅以大顺，何向而不济！”公从之。孙策闻公与绍相持，乃谋袭许，未发，为刺客所杀。汝南降贼刘辟等叛应绍，略许下。绍使刘备助辟，公使曹仁击破之。备走，遂破辟屯。袁绍运谷车数千乘至，公用荀攸计，遣徐晃、史涣邀击，大破之，尽烧其车。公与绍相拒连月，虽比战斩将，然众少粮尽，士

卒疲乏。公谓运者曰：“却十五日为汝破绍，不复劳汝矣。”冬十月，绍遣车运谷，使淳于琼等五人将兵万余人送之，宿绍营北四十里。绍谋臣许攸贪财，绍不能足，来奔，因说公击琼等。左右疑之，荀攸、贾诩劝公。公乃留曹洪守，自将步骑五千人夜往，会明至。琼等望见公兵少，出阵门外，公急击之，琼退保营，遂攻之。绍遣骑救琼。左右或言“贼骑稍近，请分兵拒之”。公怒曰：“贼在背后，乃白！”士卒皆殊死战，大破琼等，皆斩之^[47]。绍初闻公之击琼，谓长子谭曰：“就彼大破琼等，吾攻拔其营，彼固无所归矣！”乃使张郃、高览攻曹洪。郃等闻琼破，遂来降。绍众大溃，绍及谭弃军走，渡河。追之不及，尽收其辎重图书珍宝，虏其众^[48]。公收绍书中，得许下及军中人书，皆焚之^[49]。冀州诸郡多举城邑降者。初，桓帝时有黄星见于楚、宋之分，辽东殷馗^[50]善天文，言后五十岁当有真人起于梁、沛之间，其锋不可当。至是凡五十年，而公破绍，天下莫敌矣。

六年夏四月，扬兵河上，击绍仓亭军，破之。绍归，复发散卒，攻定诸叛郡县。九月，公还许。绍之未破也，使刘备略汝南，汝南贼共都等应之。遣蔡扬击都，不利，为都所破。公南征备。备闻公自行，走奔刘表，都等皆散。

七年春正月，公军谯，令曰：“吾起义兵，为天下除暴乱。旧土人民，死丧略尽，国中终日行，不见所识，使吾凄怆伤怀。其举义兵已来将士绝无后者，求其亲戚以后之，授土田，官给耕牛，置学师以教之。为存者立庙，使祀其先人，魂而有灵，吾百年之后何恨哉！”遂至浚仪，治睢阳渠，遣使以太牢祀桥玄^[51]。进军官渡。绍自军破后，发病呕血，夏五月死。小子尚代，谭自号车骑将军，屯黎阳。秋九月，公征之，连战。谭、尚数败退，固守。

八年春三月，攻其郭，乃出战，击，大破之，谭、尚夜遁。夏四月，进军邺。五月还许，留贾信屯黎阳。己酉，令曰：“《司马法》‘将军死绥’^[52]，故赵括之母，乞不坐括。是古之将者，军破于外，而家受罪于内也。自命将征行，但赏功而不罚罪，非国典也。其令诸将出征，败军者抵罪，失利者免官爵^[53]。”秋七月，令曰：“丧乱已来，十有五年，后生者不见仁义礼让之风，吾甚伤之。其令郡国各修文学，县满五百户置校官，选其乡之俊造而教学之，庶几先王之道不废，而有以益于天下。”八月，公征刘表，军西平。公之去邺而南也，谭、尚争冀州，谭为尚所败，走保平原。尚攻之急，谭遣辛毗乞降请救。诸将皆疑，荀攸劝公许之^[54]，公乃引军还。冬十月，到黎阳，为子整与谭结婚^[55]。尚闻公北，乃释平原还邺。东平吕旷、吕翔叛尚，屯阳平，率其众降，封为列侯^[56]。

九年春正月，济河，遏淇水入白沟以通粮道。二月，尚复攻谭，留苏由、审配守邺。公进军到洹水，由降。既至，攻邺，为土山、地道。武安长尹楷屯毛城，通上党粮道。夏四月，留曹洪攻邺，公自将击楷，破之而还。尚将沮鹄守邯郸^[57]，又击拔之。易阳令韩范、涉长梁岐举县降，赐爵关内侯。五月，毁土山、地道，作围堑，决漳水灌城；城中饿死者过半，秋七月，尚还救邺。诸将皆以为“此归师，人自为战，不如避之。”公曰：“尚从大道来，当避之；若循西山来者，此成禽耳。”尚果循西山来，临滏水为营^[58]。夜遣兵犯

围，公逆击破走之，遂围其营。未合，尚惧，遣故豫州刺史阴夔及陈琳乞降，公不许，为围益急。尚夜遁，保祁山，追击之。其将马延、张颡等临阵降，众大溃，尚走中山。尽获其辎重，得尚印绶节钺，使尚降人示其家，城中崩沮。八月，审配兄子荣夜开所守城东门内兵。配逆战，败，生禽配，斩之，邺定。公临祀绍墓，哭之流涕。慰劳绍妻，还其家人宝物，赐杂缯絮，廪食之^[59]。初，绍与公共起兵，绍问公曰：“若事不辑，则方面何所可据？”公曰：“足下意以为何如？”绍曰：“吾南据河，北阻燕、代，兼戎狄之众，南向以争天下，庶可以济乎？”公曰：“吾任天下之智力，以道御之，无所不可^[60]。”九月，令曰：“河北罹袁氏之难，其令无出今年租赋！”重豪强兼并之法，百姓喜悦^[61]。天子以公领冀州牧，公让还兗州。公之围邺也，谭略取甘陵、安平、勃海、河间。尚败，还中山，谭攻之，尚奔故安，遂并其众。公遗谭书，责以负约，与之绝婚，女还，然后进军。谭惧，拔平原，走保南皮。十二月，公入平原，略定诸县。

十年春正月，攻谭，破之，斩谭，诛其妻子。冀州平^[62]。下令曰：“其与袁氏同恶者，与之更始。”令民不得复私仇，禁厚葬，皆一之于法。是月，袁熙大将焦触、张南等叛攻熙、尚，熙、尚奔三郡乌丸。触等举其县降，封为列侯。初讨谭时，民亡椎冰^[63]，令不得降。顷之，亡民有诣门首者，公谓曰：“听汝则违令，杀汝则诛首，归深自藏，无为吏所获。”民垂泣而去，后竟捕得。夏四月，黑山贼张燕率其众十余万降，封为列侯。故安赵犊、霍奴等杀幽州刺史、涿郡太守。三郡乌丸攻鲜于辅于犷平^[64]。秋八月，公征之，斩犊等，乃渡潞河救犷平，乌丸奔走出塞。九月，令曰：“阿党比周，先圣所疾也。闻冀州俗，父子异部，更相毁誉。昔直不疑无兄，世人谓之盜嫂；第五伯鱼三娶孤女，谓之弑妇翁；王凤擅权，谷永比之申伯。王商忠议，张匡谓之左道；此皆以白为黑，欺天罔君者也。吾欲整齐风俗，四者不除，吾以为羞。”冬十月，公还邺。

初，袁绍以甥高幹领并州牧，公之拔邺，幹降，遂以为刺史。幹闻公讨乌丸，乃以州叛，执上党太守，举兵守壺关口。遣乐进、李典击之，幹还守壺关城。

十一年春正月，公征幹。幹闻之，乃留其别将守城，走入匈奴，求救于单于，单于不受。公围壺关三月，拔之。幹遂走荊州，上洛都尉王琰捕斩之。秋八月，公东征海賊管承，至淳于，遣乐进、李典击破之，承走入海岛。割东海之襄贲、鄒、戚以益琅邪，省昌慮郡^[65]。三郡乌丸承天下乱，破幽州，略有汉民合十余万户。袁绍皆立其酋豪为单于，以家人子为己女，妻焉。辽西单于蹋頓尤强，为绍所厚，故尚兄弟归之，数入塞为害。公将征之，凿渠，自呼沱入汎水^[66]，名平虜渠，又从泃河口凿入潞河^[67]，名泉州渠，以通海。

十二年春二月，公自淳于还邺。丁酉令曰：“吾起义兵诛暴乱，于今十九年，所征必克，岂吾功哉？乃贤士大夫之力也。天下虽未悉定，吾当要与贤士大夫共定之；而专飨其劳，吾何以安焉！其促定功行封。”于是大封功臣二十余人，皆为列侯，其余各以次受封，及复死事之孤，轻重各有差^[68]。将北征三郡乌丸，诸将皆曰：“袁尚，亡虜耳，夷狄

贪而无亲，岂能为尚用？今深入征之，刘备必说刘表以袭许。万一为变，事不可悔。”惟郭嘉策表必不能任备，劝公行。夏五月，至无终。秋七月，大水，傍海道不通，田畴请为乡导，公从之。引军出卢龙塞，塞外道绝不通，乃堑山堙谷五百余里，经白檀，历平冈，涉鲜卑庭，东指柳城。未至二百里，虜乃知之。尚、熙与蹋頓、辽西单于楼班、右北平单于能臣抵之等将数万骑逆军。八月，登白狼山，卒与虜遇，众甚盛。公车重在后，被甲者少，左右皆惧。公登高，望虜阵不整，乃纵兵击之，使张辽为先锋，虜众大崩，斩蹋頓及名王已下，胡、汉降者二十余万口。辽东单于速仆丸及辽西、北平诸豪，弃其种人，与尚、熙奔辽东，众尚有数千骑。初，辽东太守公孙康恃远不服。及公破乌丸，或说公遂征之，尚兄弟可禽也。公曰：“吾方使康斩送尚、熙首，不烦兵矣。”九月，公引兵自柳城还^[69]，康即斩尚、熙及速仆丸等，传其首。诸将或问：“公还而康斩送尚、熙，何也？”公曰：“彼素畏尚等，吾急之则并力，缓之则自相图，其势然也。”十一月至易水，代郡乌丸行单于普富卢、上郡乌丸行单于那楼将其名王来贺。

十三年春正月，公还邺，作玄武池以肄舟师^[70]。汉罢三公官，置丞相、御史大夫。夏六月，以公为丞相^[71]。秋七月，公南征刘表。八月，表卒，其子琮代，屯襄阳，刘备屯樊。九月，公到新野，琮遂降，备走夏口。公进军江陵，下令荊州吏民，与之更始。乃论荊州服从之功，侯者十五人，以刘表大将文聘为江夏太守，使统本兵，引用荊州名士韓嵩、邓义等^[72]。益州牧刘璋始受征役，遣兵给军。十二月，孙权为备攻合肥。公自江陵征备，至巴丘，遣张熹救合肥。权闻熹至，乃走。公至赤壁，与备战，不利。于是大疫，吏士多死者，乃引军还。备遂有荊州、江南诸郡^[73]。

十四年春三月，军至譙，作轻舟，治水军。秋七月，自涡入淮，出肥水，军合肥。辛未令曰：“自顷已来，军数征行，或遇疫气，吏士死亡不归。家室怨旷，百姓流离，而仁者岂乐之哉？不得已也！其令死者家无基业不能自存者，县官勿绝廩，长吏存恤抚循，以称吾意。”置扬州郡县长吏，开芍陂屯田。十二月，军还譙。

十五年春，下令曰：“自古受命及中兴之君，曷尝不得贤人君子与之共治天下者乎！及其得贤也，曾不出閭巷，岂幸相遇哉？上之人不求之耳。今天下尚未定，此特求贤之急时也。‘孟公绰为赵、魏老则优，不可以为滕、薛大夫’。若必廉士而后可用，则齐桓其何以霸世！今天下得无有被褐怀玉而钓于渭滨者乎？又得无盗嫂受金而未遇无知者乎？二三子其佐我明扬仄陋，唯才是举，吾得而用之。”冬，作铜雀台^[74]。

十六年春正月^[75]，天子命公世子丕为五官中郎将，置官属，为丞相副。太原商曜等以大陵叛，遣夏侯渊、徐晃围破之。张鲁据汉中，三月，遣钟繇讨之。公使渊等出河东与繇会。是时关中诸将疑繇欲自袭，马超遂与韩遂、杨秋、李堪、成宜等叛。遣曹仁讨之。超等屯潼关，公敕诸将：“关西兵精悍，坚壁勿与战。”秋七月，公西征^[76]，与超等夹关而军。公急持之，而潜遣徐晃、朱灵等夜渡蒲阪津，据河西为营。公自潼关北渡，未济，超赴船急战。校尉丁斐因放牛

马以饵贼，贼乱取牛马，公乃得渡⁽⁷⁷⁾，循河为甬道而南。贼退，拒渭口，公乃多设疑兵，潜以舟载兵入渭，为浮桥，夜，分兵结营于渭南。贼夜攻营，伏兵击破之。超等屯渭南，遣信求割河以西请和，公不许；九月，进军渡渭⁽⁷⁸⁾。超等数挑战，又不许。固请割地，求送任子，公用贾诩计，伪许之。韩遂请与公相见，公与遂父同岁孝廉，又与遂同时侪辈，于是交马语移时，不及军事，但说京都旧故，拊手欢笑。既罢，超等问遂：“公何言？”遂曰：“无所言也。”超等疑之⁽⁷⁹⁾。他日，公又与遂书，多所点窜，如遂改定者；超等愈疑遂。公乃与克日会战，先以轻兵挑之，战良久，乃纵虎骑夹击，大破之，斩成宜、李堪等。遂、超等走凉州，杨秋奔安定，关中平。诸将或问公曰：“初，贼守潼关，渭北道缺，不从河东击冯翊而反守潼关，引日而后北渡，何也？”公曰：“贼守潼关，吾若入河东，贼必引守诸津，则西河未可渡，吾故盛兵向潼关；贼悉众南守，西河之备虚，故二将得擅取西河；然后引军北渡，贼不能与吾争西河者，以有二将之军也。连车树栅，为甬道而南⁽⁸⁰⁾，既为不可胜，且以示弱。渡渭为坚垒，虏至不出，所以骄之也；故贼不为营垒而求割地。吾顺言许之，所以从其意，使自安而不为备，因畜士卒之力，一旦击之，所谓‘疾雷不及掩耳’，兵之变化，固非一道也。”始，贼每一部到，公辄有喜色。贼破之后，诸将问其故。公答曰：“关中长远，若贼各依险阻，征之，不一二年不可定也。今皆来集，其众虽多，莫相归服，军无适主，一举可灭，为功差易，吾是以喜。”冬十月，军自长安北征杨秋，围安定。秋降，复其爵位，使留抚其民人⁽⁸¹⁾。十二月，自安定还，留夏侯渊屯长安。

十七年春正月，公还邺。天子命公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如萧何故事。马超余众梁兴等屯蓝田，使夏侯渊击平之。割河内之荡阴、朝歌、林虑、东郡之卫国、顿丘、东武阳、发干，巨鹿之麮陶、曲周、南和，广平之任城，赵之襄国、邯郸、易阳以益魏郡。冬十月，公征孙权。

十八年春正月，进军濡须口，攻破权江西营，获权都督公孙阳，乃引军还。诏书并十四州，复为九州。夏四月，至邺。五月丙申，天子使御史大夫郗虑持节策命公为魏公⁽⁸²⁾曰：

“朕以不德，少遭愍凶，越在西土，迁于唐、卫。当此之时，若缀旒然⁽⁸³⁾，宗庙乏祀，社稷无位；群凶觊觎，分裂诸夏，率土之民，朕无获焉，即我高祖之命将坠于地。朕用夙兴假寐，震悼于厥心，曰：‘惟祖惟父，股肱先正⁽⁸⁴⁾，其孰能恤朕躬？’乃诱天衷，诞育丞相，保乂我皇家，弘济于艰难，朕实赖之。今将授君典礼，其敬听朕命。昔者董卓初兴国难，群后释位以谋王室⁽⁸⁵⁾，君则摄进，首启戎行，此君之忠于本朝也。后及黄巾反易天常，侵我三州，延及平民。君又翦之以宁东夏，此又君之功也。韩暹、杨奉专用威命，君则致讨，克黜其难，遂迁许都，造我京畿，设官光祀，不失旧物，天地鬼神于是获义，此又君之功也。袁术僭逆，肆于淮南，侵犯君灵，用丕显谋，蕲阳之役，桥蕤授首，陵威南迈，术以陨渍，此又君之功也。回戈东征，吕布就戮，乘轂将返，张杨殂毙，眭固伏罪，张绣稽

服，此又君之功也。袁绍逆乱天常，谋危社稷，凭恃其众，称兵内侮，当此之时，王师寡弱，天下寒心，莫有固志，君执大节，精贯白日，奋其武怒，运其神策，致届官渡，大歼丑类⁽⁸⁶⁾，俾我国家拯于危坠，此又君之功也。济师洪河，拓定四州，袁谭、高干，咸枭其首，海盗奔迸，黑山顺轨，此又君之功也。乌丸三种，崇乱二世，袁尚因之，逼据塞北，束马县车，一征而灭，此又君之功也。刘表背诞，不供贡职，王师首路，威风先逝，百城八郡，交臂屈膝，此又君之功也。马超、成宜，同恶相济，滨据河、漳，求逞所欲，珍之渭南，献馘万计，遂定边境，抚和戎狄，此又君之功也。鲜卑、丁零，重译而至，单于、白屋，请吏率职，此又君之功也。君有定天下之功，重之以明德，班叙海内，宣美风俗，旁施勤教，恤慎刑狱，吏无苛政，民无怀慝；敦崇帝族，表继绝世，旧德前功，罔不咸秩，虽伊尹格于皇天，周公光于四海，方之蔑如也。

“朕闻先王并建明德，胙之以土，分之以民，崇其宠章，备其礼物，所以藩卫王室，左右厥世也。其在周成，管、蔡不静，愆难念功，乃使邵康公赐齐太公履，东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穆陵，北至于无棣，五侯九伯，实得征之，世祚太师，以表东海；爰及襄王，亦有楚人不供王职，又命晋文登为侯伯，锡以二格、虎贲、铁钺、秬鬯、弓矢，大启南阳，世作盟主。故周室之不坏，繄二国是赖。今君称丕显德，明保朕躬，奉答天命，导扬弘烈，绥爱九域，莫不率俾⁽⁸⁷⁾，功高于伊、周，而赏卑于齐、晋，朕甚恧焉。朕以眇眇之身，托于兆民之上，永思厥艰，若涉渊冰，非君攸济，朕无任焉。今以冀州之河东、河内、魏郡、赵国、中山、常山、巨鹿、安平、甘陵、平原凡十郡，封君为魏公。锡君玄土，苴以白茅，爰契尔龟，用建冢社。昔在周室，毕公、毛公入为卿佐，周、邵师保出为二伯，外内之任，君实宜之。其以丞相领冀州牧如故。又加君九锡，其敬听朕命。以君经纬礼律，为民轨仪，使安职业，无或迁志，是用锡君大辂、戎辂各一，玄牡二驷。君劝分务本，稽人昏作⁽⁸⁸⁾，粟帛滞积，大业惟兴，是用锡君袞冕之服，赤舄副焉。君敦尚谦让，俾民兴行，少长有礼，上下咸和，是用锡君轩县之乐，六佾之舞。君冀宣风化，爰发四方，远人革面，华夏充实，是用锡君朱户以居。君研其明哲，思帝所难，官才任贤，群善必举，是用锡君纳陛以登。君秉国之钧，正色处中，纤毫之恶，靡不抑退，是用锡君虎贲之士三百人。君纠虔天刑，章厥有罪⁽⁸⁹⁾，犯关干纪，莫不诛殛，是用锡君铁钺各一。君龙骧虎视，旁眺八维，掩讨逆节，折冲四海，是用锡君彤弓一，彤矢百，旅弓十，旅矢千。君以温恭为基，孝友为德，明允笃诚，感于朕思，是用锡君秬鬯一卣，珪瓚副焉。魏国置丞相已下群卿百寮，皆如汉初诸侯王之制。往钦哉，敬服从命！简恤尔众，时亮庶功，用终尔显德，对扬我高祖之休命⁽⁹⁰⁾！”

秋七月，始建魏社稷宗庙。天子聘公三女为贵人，少者待年于国。⁽⁹¹⁾九月，作金虎台，凿渠引漳水入白沟以通

河。冬十月，分魏郡为东西部，置都尉。十一月，初置尚书、侍中、六卿⁽⁹²⁾。马超在汉阳，复因羌、胡为害，氐王千万叛应超，屯兴国，使夏侯渊讨之。

十九年春正月，始耕籍田。南安赵衢、汉阳尹奉等讨超，枭其妻子，超奔汉中。韩遂徙金城，入氐王千万部，率羌、胡万余骑与夏侯渊战，击，大破之，遂走西平。渊与诸将攻兴国，屠之。省安东、永阳郡。安定太守母丘兴将之官，公戒之曰：“羌、胡欲与中国通，自当遣人来，慎勿遣人往。善人难得，必将教羌、胡妄有所请求，因欲以自利；不从便为失异俗意，从之则无益事。”兴至，遣校尉范陵至羌中，陵果教羌，使自请为属国都尉。公曰：“吾预知当尔，非圣也，但更事多耳⁽⁹³⁾。”三月，天子使魏公位在诸侯王上，改授金玺、赤绂、远游冠⁽⁹⁴⁾。秋七月，公征孙权⁽⁹⁵⁾。初，陇西宋建自称河首平汉王，聚众枹罕，改元，置百官，三十多年。遣夏侯渊自兴国讨之。冬十月，屠枹罕，斩建，凉州平。公自合肥还。十一月，汉皇后伏氏坐昔与父故屯骑校尉完书，云帝以董承被诛怨恨公，辞甚丑恶，发闻，后废黜死，兄弟皆伏法⁽⁹⁶⁾。十二月，公至孟津。天子命公置旄头，宫殿设钟虡。乙未，令曰：“夫有行之士未必能进取，进取之士未必有行也。陈平岂笃行，苏秦岂守信邪？而陈平定汉业，苏秦济弱燕。由此言之，士有偏短，庸可废乎！有司明思此义，则士无遗滞，官无废业矣。”又曰：“夫刑，百姓之命也，而军中典狱者或非其人，而任以三军死生之事，吾甚惧之。其选明达法理者，使持典刑。”于是置理曹掾属。

二十年春正月，天子立公中女为皇后。省云中、定襄、五原、朔方郡，郡置一县领其民，合以为新兴郡。三月，公西征张鲁，至陈仓，将自武都入氐，氐人塞道，先遣张郃、朱灵等攻破之。夏四月，公自陈仓以出散关，至河池。氐王窦茂众万余人，恃险不服。五月，公攻屠之。西平、金城诸将麴演、蒋石等共斩送韩遂首⁽⁹⁷⁾。秋七月，公至阳平。张鲁使弟卫与将杨昂等据阳平关，横山筑城十余里，攻之不能拔，乃引军还。贼见大军退，其守备解散。公乃密遣解惲、高祚等乘险夜袭，大破之，斩其将杨任，进攻卫，卫等夜遁，鲁溃奔巴中。公军入南郑，尽得鲁府库珍宝⁽⁹⁸⁾。巴、汉皆降。复汉宁郡为汉中；分汉中之安阳、西城为西城郡，置太守；分锡、上庸郡，置都尉。八月，孙权围合肥，张辽、李典击破之。九月，巴七姓夷王朴胡、賛邑侯杜濩举巴夷、賛民来附⁽⁹⁹⁾。于是分巴郡，以胡为巴东太守，濩为巴西太守，皆封列侯。天子命公承制封拜诸侯守相⁽¹⁰⁰⁾。冬十月，始置名号侯至五大夫，与旧列侯、关内侯凡六等，以赏军功⁽¹⁰¹⁾。十一月，鲁自巴中将其余众降。封鲁及五子皆为列侯。刘备袭刘璋，取益州，遂据巴中；遣张郃击之。十二月，公自南郑还，留夏侯渊屯汉中⁽¹⁰²⁾。

二十一年春二月，公还邺⁽¹⁰³⁾。三月壬寅，公亲耕籍田⁽¹⁰⁴⁾。夏五月，天子进公爵为魏王⁽¹⁰⁵⁾。代郡乌丸行单于普富卢与其侯王来朝。天子命王女为公主，食汤沐邑。秋七月，匈奴南单于呼厨泉将其名王来朝，待以客礼，遂留魏，使右贤王去卑监其国。八月，以大理钟繇为相国⁽¹⁰⁶⁾。冬十月，治兵⁽¹⁰⁷⁾，遂征孙权，十一月至谯。

二十二春正月，王军居巢。二月，进军屯江西郝溪。权

在濡须口筑城拒守，遂逼攻之，权退走。三月，王引军还，留夏侯惇、曹仁、张辽等屯居巢。夏四月，天子命王设天子旌旗，出入称警跸。五月，作泮宫。六月，以军师华歆为御史大夫⁽¹⁰⁸⁾。冬十月，天子命王冕十有二旒，乘金根车，驾六马，设五时副车，以五官中郎将丕为魏太子。刘备遣张飞、马超、吴兰等屯下辩；遣曹洪拒之。

二十三年春正月，汉太医令吉本与少府耿纪、司直韦晃等反，攻许，烧丞相长史王必营⁽¹⁰⁹⁾，必与颍川典农中郎将严匡讨斩之⁽¹¹⁰⁾。曹洪破吴兰，斩其将任夔等。三月，张飞、马超走汉中，阴平氐强端斩吴兰，传其首。夏四月，代郡、上谷乌丸无臣氏等叛，遣郿陵侯彭讨破之⁽¹¹¹⁾。六月，令曰：“古之葬者，必居瘠薄之地。其规西门豹祠西原上为寿陵，因高为基，不封不树。《周礼》冢人掌公墓之地，凡诸侯居左右以前，卿大夫居后，汉制亦谓之陪陵。其公卿大臣列将有功者，宜陪寿陵，其广为兆域，使足相容。”秋七月，治兵，遂西征刘备，九月，至长安。冬十月，宛守将侯音等反，执南阳太守，劫略民吏，保宛。初，曹仁讨关羽，屯樊城，是月使仁围宛。

二十四年春正月，仁屠宛，斩音⁽¹¹²⁾。夏侯渊与刘备战于阳平，为备所杀。三月，王自长安出斜谷，军遮要以临汉中，遂至阳平。备因险拒守⁽¹¹³⁾。夏五月，引军还长安。秋七月，以夫人卞氏为王后。遣于禁助曹仁击关羽。八月，汉水溢，灌禁军，军没，羽获禁，遂围仁。使徐晃救之。九月，相国钟繇坐西曹掾魏讽反免⁽¹¹⁴⁾。冬十月，军还洛阳⁽¹¹⁵⁾。孙权遣使上书，以讨关羽自效。王自洛阳南征羽，未至，晃攻羽，破之，羽走，仁围解。王军摩陂⁽¹¹⁶⁾。

二十五年春正月，至洛阳。权击斩羽，传其首。庚子，王崩于洛阳，年六十六⁽¹¹⁷⁾。遗令曰：“天下尚未安定，未得遵古也。葬毕，皆除服。其将兵屯戍者，皆不得离屯部。有司各率乃职。敛以时服，无藏金玉珍宝。”谥曰武王。二月丁卯，葬高陵⁽¹¹⁸⁾。

评曰：汉末，天下大乱，雄豪并起，而袁绍虎视四州，强盛莫敌。太祖运筹演谋，鞭撻宇内，揽申、商之法术，该韩、白之奇策，官方授材，各因其器，矫情任算，不念旧恶，终能总御皇机，克成洪业者，惟其明略最优也。抑可谓非常之人，超世之杰矣。

注：

[1] 《曹瞒传》曰：太祖一名吉利，小字阿瞒。王沈《魏书》曰：其先出于黄帝。当高阳世，陆终之子曰安，是为曹姓。周武王克殷，存先世之后，封曹侯于邾。春秋之世，与于盟会，逮至战国，为楚所灭。子孙分流，或家于沛。汉高祖之起，曹参以功封平阳侯，世袭爵士，绝而复绍，至今适嗣国于容城。

[2] 司马彪《续汉书》曰：腾父节，字元伟，素以仁厚称。邻人有亡豕者，与节豕相类，诣门认之，节不与争。后所亡豕自还其家。豕主人大惭，送所认豕，并辞谢节，节笑而受之。由是乡党嗟叹焉。长子伯兴，次子仲兴，次子叔兴。腾字季兴，少除黄门从官。永宁元年，邓太后诏黄门令选中黄门从官年少温谨者配皇太子书，腾应其选。太子特亲爱腾，饮食赏赐与众有异。顺帝即位，为小黄门，迁至中常侍大长秋。在省闼三十

- 余年，历事四帝，未尝有过。好进达贤能，终无所毁伤。其所称荐，若陈留虞放、边韶、南阳延固、张温、弘农张奂、颍川堂溪典等，皆致位公卿，而不伐其善。蜀郡太守因计吏修敬于腾，益州刺史种嵩于函谷关搜得其笺，上太守，并奏腾内臣外交，所不当为，请免官治罪。帝曰：“笺自外来，腾书不出，非其罪也。”乃寝嵩奏。腾不以介意，常称叹嵩，以为嵩得事上之节。嵩后为司徒，语人曰：“今日为公，乃曹常侍恩也。”腾之行事，皆此类也。桓帝即位，以腾先帝旧臣，忠孝彰著，封费亭侯，加位特进。太和三年，追尊腾曰高皇帝。
- [3]《续汉书》曰：嵩字巨高，质性敦慎，所在忠孝。为司隶校尉，灵帝擢拜大司农、大鸿胪，代崔烈为太尉。黄初元年，追尊嵩曰太皇帝。吴人作《曹瞒传》及郭颂《世语》并云：嵩，夏侯氏之子，夏侯惇之叔父。太祖于惇为从父兄弟。
- [4]《曹瞒传》云：太祖少好飞鹰走狗，游荡无度，其叔父数言之于嵩。太祖患之，后逢叔父于路，乃阳败面嘱口；叔父怪而问其故，太祖曰：“卒中恶风。”叔父以告嵩。嵩惊愕，呼太祖，太祖口貌如故。嵩问曰：“叔父言汝中风，已差乎？”太祖曰：“初不中风，但失爱于叔父，故见罔耳。”嵩乃疑焉。自后叔父有所告，嵩终不复信，太祖于是益得肆意矣。
- [5]《魏书》曰：太尉桥玄，世名知人，睹太祖而异之，曰：“吾见天下名士多矣，未有若君者也！君善自持。吾老矣！愿以妻子为托。”由是名声益重。《续汉书》曰：玄字公祖，严明有才略，长于人物。张璠《汉纪》曰：玄历位中外，以刚断称，谦俭下士，不以王爵私亲。光和中为太尉，以久病策罢，拜太中大夫，卒，家贫乏产业，柩无所殡。当世以此称为名臣。《世语》曰：玄谓太祖曰：“君未有名，可交许子将。”太祖乃造子将，子将纳焉，由是知名。孙盛《异同杂语》云：太祖尝私入中常侍张让室，让觉之。乃舞手戟于庭，逾垣而出。才武绝人，莫之能害。博览群书，特好兵法，抄集诸家兵法，名曰《接要》，又注《孙武》十三篇，皆传于世。尝问许子将：“我何如人？”子将不答。固问之，子将曰：“子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太祖大笑。
- [6]《曹瞒传》曰：太祖初入尉廊，缮治四门。造五色棒，县门左右各十余枚，有犯禁者，不避豪强，皆棒杀之。后数月，灵帝幸小黄门蹇硕叔父夜行，即杀之。京师敛迹，莫敢犯者。近习宦臣咸疾之，然不能伤，于是共称荐之，故迁为顿丘令。
- [7]《魏书》曰：太祖从妹夫麌强侯宋奇被诛，从坐免官。后以能明古学，复征拜议郎。先是大将军窦武、太傅陈蕃谋诛阉官，反为所害。太祖上书陈武等正直而见陷害，奸邪盈朝，善人塞塞，其言甚切，灵帝不能用。是后诏书敕三府，举奏州县政理无效，民为作谣言者免罢之。三公倾邪，皆希世见用，货贿并行。强者为怨，不见举奏，弱者守道，多被陷毁。太祖疾之。是岁以灾异博问得失，因此复上书切谏，说三公所举奏专回避贵戚之意。奏上，天子感寤，以示三府，责让之，诸以谣言征者皆拜议郎。是后教日乱，豪猾益炽，多所摧毀；太祖知不可匡正，遂不复献言。
- [8]《魏书》曰：长吏受取貪饕，依倚贵势，历前相不见举闻，太祖至，咸皆举免，小大震怖，奸宄遁逃，窜入他郡。政教大行，一郡清平。初，城阳景王刘章以有功于汉，故其国为立祠，青州诸郡转相仿效，济南尤盛，至六百余祠。贾人或假二千石舆服导从作倡乐，奢侈日甚，民坐贫穷，历世长吏无敢禁绝者。太祖到，皆毁坏祠屋，止绝官吏民不得祠祀。及至秉政，遂除奸邪鬼神之事，世之淫祀由此遂绝。
- [9]《魏书》曰：于是权臣专朝，贵戚横恣。太祖不能违道取容，数干忤，恐为家祸，遂乞留宿卫。拜议郎，常托疾病，辄告归

- 乡里，筑室城外，春夏习读书传，秋冬弋猎，以自娱乐。
- [10]司马彪《九州春秋》曰：于是陈蕃子逸与术士平原襄楷会于芬坐，楷曰：“天文不利宦者，黄门、常侍（贵）真族灭矣。”逸喜。芬曰：“若然者，芬愿驱除。”于是与攸等结谋。灵帝欲北巡河间旧宅，芬等谋因此作难，上书言黑山贼劫攻郡县，求得起兵。会北方有赤气，东西竟天，太史上言“当有阴谋，不宜北行”，帝乃止。敕芬罢兵，俄而征之。芬惧，自杀。《魏书》载太祖拒芬辞曰：“夫废立之事，天下之至不祥也。古人有权成敗、計輕重而行之者，伊尹、霍光是也。伊尹怀至忠之誠，據宰臣之勢，處官司之上，故進退廢置，計從事立。及至霍光受托國之任，藉宗臣之位，內因太后秉政之重，外有群卿同欲之勢，昌邑即位日淺，未有貴寵，朝乏說臣，議出密近，故計行如轉圜，事成如摧朽。今諸君徒見曩者之易，未睹當今之難。諸君自度，結眾連黨，何若七國？合肥之貴，孰若吳、楚？而造作非常，欲望必克，不亦危乎！”
- [11]《魏书》曰：太祖闻而笑之曰：“闇竖之官，古今宜有，但世主不当假之以权宠，使至于此。既治其罪，当诛元惡，一獄吏足矣，何必纷纷召外將乎？欲盡誅之，事必宣露，吾見其敗也。”
- [12]《魏书》曰：太祖以卓終必覆敗，遂不就拜，逃歸鄉里。从數騎過故人成皋伯奢；伯奢不在，其子與宾客共劫太祖，取馬及物，太祖手刃击杀數人。《世語》曰：太祖過伯奢。伯奢出行，五子皆在，備賓主禮。太祖自以背卓命，疑其圖己，手劍夜殺八人而去。孙盛《雜記》曰：太祖聞其食器聲，以為圖己，遂夜殺之。既而淒怆曰：“寧我負人，毋人負我！”遂行。
- [13]《世語》曰：中牟疑是亡人，見拘于县。時據亦已被卓書；唯功曹心知是太祖，以世方亂，不宜拘天下雄俊，因白令釋之。
- [14]《世語》曰：陳留孝廉卫茲以家財資太祖，使起兵，衆有五千人。
- [15]《英雄記》曰：馥字文節，颍川人。為御史中丞。董卓舉為冀州牧。于時冀州民殷盛，兵糧優足。袁紹之在勃海，馥恐其興兵，遣數部从事守之，不得动摇。東郡太守橋瑁詐作京師三公移書與州郡，陳卓罪惡，云見逼迫，無以自救，企望義兵，解國患難。馥得移，請諸从事問曰：“今當助袁氏邪，助董卓邪？”治中从事劉子惠曰：“今興兵為國，何謂袁、董！”馥自知言短而有慚色。子惠復言：“兵者凶事，不可為首；今宜往視他州，有發動者，然後和之。冀州於他州不為弱也，他人功未有在冀州之右者也。”馥然之。馥乃作書與紹，道卓之惡，聽其舉兵。
- [16]《英雄記》曰：荀子字公緒，陳留人。張璠《漢紀》載鄭泰說卓云：“孔公緒能清談高論，蘊枯吹生。”
- [17]岱，劉縣之兄，事見《吳志》。
- [18]《英雄記》曰：匡字公節，泰山人。輕財好施，以任俠聞。辟大將軍何進府，進符使匡于徐州发強弩五百西詣京師。會進敗，匡還鄉里。起家，拜河內太守。謝承《後漢書》曰：匡少與葉邕善。其年為卓軍所敗，走還泰山，收集勁勇得數千人，欲與張邈合。匡先殺執金吾胡母班，班亲属不勝憤怒，與太祖並勢，共殺匡。
- [19]《英雄記》曰：瑁字元伟，玄族子。先為兗州刺史，甚有威惠。
- [20]遺字伯業，紹從兄。為長安令。河間張超嘗薦遺于太尉朱俊，稱遺“有冠世之懿，干時之量。其忠允亮直，固天所纵；若乃包羅載籍，管綜百氏，登高能賦，睹物知名，求之今日，邈焉塵埃”。事在《超集》。《英雄記》曰：紹后用遺為揚州刺史，為袁術所敗。太祖稱“长大而能勤學者，惟吾與袁伯業”。

- 耳。”语在文帝《典论》。
- [21] 信事见于勋传。
- [22] 《魏书》曰：兵谋叛，夜烧太祖帐，太祖手剑杀数十人，余皆披靡，乃得出营；其不叛者五百余人。
- [23] 《魏书》载太祖答绍曰：“董卓之罪，暴于四海，吾等合大众、兴义兵而远近莫不响应，此以义动故也。今幼主微弱，制于奸臣，未有昌邑亡国之衅，而一旦改易，天下其孰安之？诸君北面，我自西向。”
- [24] 《魏书》曰：太祖大笑曰：“吾不听汝也。”绍复使人说太祖曰：“今袁公势盛兵强，二子已长，天下群英，孰逾于此？”太祖不应。由是益不直绍，图诛灭之。
- [25] 眇，申随反。
- [26] 《魏书》曰：诸将皆以为当还自救。太祖曰：“孙膑救赵而攻魏，秋毫欲走西安攻临菑。使贼闻我西而还，武阳自解也；不还，我能败其本屯，虏不能拔武阳矣。”遂乃行。
- [27] 《魏书》曰：於夫罗者，南单于子也。中平中，发匈奴兵，於夫罗率以助汉。会本国反，杀南单于，於夫罗遂将其众留中国。因天下扰乱，与西河白波贼合，破太原、河内，抄略诸郡为寇。
- [28] 《世语》曰：岱既死，陈宫谓太祖曰：“州今无主，而王命断绝，宜请说州中，明府寻往牧之，资之以收天下，此霸王之业也。”宫说别驾、治中曰：“今天下分裂而州无主；曹东郡，命世之才也，若迎以牧州，必宁生民。”鲍信等亦谓之然。
- [29] 《魏书》曰：太祖将步骑千余人，行视战地，卒抵贼营，战不利，死者数百人，引还。贼寻前进。黄巾为贼久，数乘胜，兵皆精悍。太祖旧兵少，新兵不习练，举军皆惧。太祖披甲坚胄，亲巡将士，明劝赏罚，众乃振奋，承间讨击，贼稍折退。贼乃移书太祖曰：“昔在济南，毁坏神坛，其道乃与中黄太乙同，似若知道，今更迷惑。汉行已尽，黄家当立。天之大运，非君才力所能存也。”太祖见檄书，呵之罪，数开示降路，遂设奇伏，昼夜会战，战辄禽获，贼乃退走。
- [30] 《世语》曰：嵩在泰山华县。太祖令泰山太守应劭送家诣兖州，劭兵未至，陶谦密遣数千骑掩捕。嵩家以为勘迎，不设备。谦兵至，杀太祖弟德于门中。嵩惧，穿后垣，先出其妾，妾肥，不时得出，嵩逃于厕，与妾俱被害，阖门皆死。劭惧，弃官赴袁绍。后太祖定冀州，劭时已死。韦曜《吴书》曰：太祖迎嵩，辎重百余辆。陶谦遣都尉张闿将骑二百卫送，闿于泰山华、费间杀嵩，取财物，因奔淮南。太祖归咎于陶谦，故伐之。
- [31] 孙盛曰：夫伐罪吊民，古之令轨，罪谦之由，而残其属部，过矣。
- [32] 袁伟《献帝春秋》曰：太祖围濮阳，濮阳大姓田氏为反间，太祖得入城。烧其东门，示无反意。及战，军败。布骑得太祖而不知是，问曰：“曹操何在？”太祖曰：“乘黄马走者是也。”布骑乃释太祖而追黄马者。门火犹盛，太祖突火而出。
- [33] 《魏书》曰：于是兵皆出取麦，在者不能千人，屯营不固。太祖乃令妇人守陴，悉兵拒之。屯西有大堤，其南树木幽深。布疑有伏，乃相谓曰：“曹操多谲，勿入伏中。”引军屯南十余里，明日复来，太祖隐兵堤里，出半兵堤外。布益进，乃令轻兵挑战，既合，伏兵乃悉乘堤，步骑并进，大破之。获其鼓车，追至其营而还。
- [34] 《献帝春秋》曰：天子初至洛阳，幸城西故中常侍赵忠宅。使张扬善治官室，名殿曰扬安殿，八月，帝乃迁居。
- [35] 《献帝纪》曰：又领司隶校尉。
- [36] 张璠《汉纪》曰：初，天子败于曹阳，欲浮河东下。侍中太史令王立曰：“自去春太白犯镇星于牛斗，过天津，荧惑又逆行守北河，不可犯也。”由是天子遂不北渡河，将自轵关东出。立又谓宗正刘艾曰：“前太白守天关，与荧惑会；金火交会，革命之象也。汉祚终矣，晋、魏必有兴者。”立后数言于帝曰：“天命有去就，五行不常盛，代火者土也，承汉者魏也，能安天下者，曹姓也，唯委任曹氏而已。”公闻之，使人语立曰：“知公忠于朝廷，然天道深远，幸勿多言。”
- [37] 《魏书》曰：自遭荒乱，率乏粮谷。诸军并起，无终岁之计，饥则寇略，炮则弃余，瓦解流离，无敌自破者不可胜数。袁绍之在河北，军人仰食桑椹。袁术在江、淮，取给蒲麻。民人相食，州里萧条。公曰：“夫定国之术，在于强兵足食，秦人以急农兼天下，孝武以屯田定西域，此先代之良式也。”是岁乃募民屯田许下，得谷百万斛。于是州郡例置田官，所在积谷。征伐四方，无运粮之劳，遂兼灭群贼，克平天下。
- [38] 《魏书》曰：公所乘马名绝影，为流矢所中，伤颊及足，并中公右臂。《世语》曰：昂不能骑，进马于公，公故免，而昂遇害。
- [39] 《世语》曰：旧制，三公领兵入见，皆交戟叉颈而前。初，公将讨张绣，入觐天子，时始复此制。公自此不复朝见。
- [40] 《魏书》曰：临渭水，祠亡将士，欷歔流涕，众皆感恸。
- [41] 《献帝春秋》曰：袁绍叛卒诣公云：“田丰使绍早袭许，若挟天子以令诸侯，四海可指麾而定。”公乃解绣围。
- [42] 《魏书》曰：袁绍宿与故太尉杨彪、大长秋梁绍、少府孔融有隙，欲使公以他过诛之。公曰：“当今天下土崩瓦解，雄豪并起，辅相君长，人怀怏怏，各有自为之心，此上下相疑之秋也，虽以无嫌待之，犹惧未信；如有所除，则谁不自危？且夫起布衣，在尘垢之间，为庸人之所陵陷，可胜怨乎！高祖赦雍齿之仇而群情以安，如何忘之？”绍以为公外托公义，内实离异，深怀怨望。臣松之以为杨彪亦曾为魏武所困，几至于死，孔融竟不免于诛灭，岂所谓：“先行其言而后从之”哉！非知之难，其在行之，信矣。
- [43] 《献帝春秋》曰：备谓岱等曰：“使汝百人来，其无如我何；曹公自来，未可知耳！”《魏武故事》曰：岱字公山，沛国人。以司空长史从征伐有功，封列侯。《魏略》曰：王忠，扶风人，少为亭长。三辅乱，忠饥乏啖人，随辈南向武关。值娄子伯为荆州遣迎北方客人；忠不欲去，因率等作逆击之，夺其兵，聚众千余人以归公。拜忠中郎将，从征讨。五官将知忠尝啖人，因从驾出行，令俳取冢间髑髅系著忠马鞍，以为欢笑。
- [44] 孙盛《魏氏春秋》云：答诸将曰：“刘备，人杰也，将生忧慕人。”臣松之以为史之记言，既多润色，故前载所述有非实者矣，后之作者又生意改之，于失实也，不亦远乎！凡孙盛制书，多用《左氏》以易旧文，如此者非一。嗟乎，后之学者将何取信哉？且魏武方以天下励志，而用夫差分死之言，尤非其类。
- [45] 习凿齿《汉晋春秋》曰：许攸说绍曰：“公无与操相攻也。急分诸军持之，而径从他道迎天子，则事立济矣。”绍不从，曰：“吾要当先围取之。”攸怒。
- [46] 臣松之以为魏武初起兵，已有众五千，自后百战百胜，败者十二三而已矣。但一破黄巾，受降卒三十万，余所吞并，不可悉纪；虽征战损伤，未应如此之少也。夫结营相守，异于擅锋决战。本纪云：“绍众十余万，屯营东西数十里。”魏太祖虽机变无穷，略不世出，安有以数千之兵，而得逾时相抗者哉？以理而言，窃谓不然。绍为屯数十里，公能分营与相当，此兵不得甚少，一也。绍若五十倍之众，理应当悉力围守，使出入断绝，而公使徐晃等击其运车，公又自出击淳

于琼等，扬旌往还，曾无抵阅，明绍力不能制，是不得甚少，二也。诸书皆云公坑绍众八万，或云七万。夫八万人奔散，非八千人所能缚，而绍之大众皆拱手就戮，何缘力能制之？是不得甚少，三也。将记述者欲以少见奇，非其实录也。按《钟繇传》云：“公与绍相持，繇为司隶，送马二千余匹以给军。”本纪及《世语》并云：“公时有骑六百余匹，繇马为安在哉？”

[47] 《曹瞒传》曰：“公闻攸来，跳出迎之，抚掌笑曰：‘子远，卿来，吾事济矣！’既入坐，谓公曰：‘袁氏军盛，何以待之？今有几粮乎？’公曰：‘尚可支一岁。’攸曰：‘无是，更言之！’又曰：‘可支半岁。’攸曰：‘足下不欲破袁氏邪，何言之不实也！’公曰：‘向言戏之耳。其实可一月，为之奈何？’攸曰：‘公孤军独守，外无救援而粮谷已尽，此危急之日也。今袁氏辎重有万余乘，在故市、乌巢，屯军无严备；今以轻兵袭之，不意而至，燔其积聚，不过三日，袁氏自败也。’公大喜，乃选精锐步骑，皆用袁军旗帜，衔枚缚马口，夜从间道出，人抱束薪，所历道有向者，语之曰：‘袁公恐曹操抄略后军，遣兵以益备。’闻者信以为然，皆自若。既至，围屯，大放火，营中惊乱。大破之，尽燔其粮谷宝货，斩督将眭元进、骑督韩营子、吕威璜、赵睿等首，割得将军淳于仲简鼻，未死，杀士卒千余人，皆取鼻，牛马割唇舌，以示绍军。将士皆惧。时有夜得仲简，将以诣麾下，公谓曰：‘何为如是？’仲简曰：‘胜负天定，何用为乎！’公意欲不杀。许攸曰：‘明日鉴于镜，此益忘人。’乃杀之。

[48] 《献帝起居注》曰：“公上言‘大将军邺侯袁绍前与冀州牧韩馥立故大司马刘虞，刻作金玺，遣故任长毕瑜诣虞，为说命录之数。又绍与臣书云：‘可都邺城，当有所立。’擅铸金银印，孝廉计吏皆往诣绍。从弟济阴太守叙与绍书云：‘今海内丧败，天意实在我家，神应有征，当在尊兄。南兄臣下欲使即位，南兄言，以年则北兄长，以位则北兄重，便欲送玺，会曹操断道。’绍宗族累世受国重恩，而凶逆无道，乃至于此。辄勒兵马，与战官渡，乘圣朝之威，得斩绍大将淳于琼等八人首，遂大破溃。绍与子谭轻身进走。凡斩首七万余级，辎重财物巨亿。’”

[49] 《魏氏春秋》曰：“公云：‘当绍之强，孤犹不能自保，而况众人乎！’

[50] 犇，古達字，见《三苍》。

[51] 裴賞令載公祀文曰：“故太尉桥公，誕敷明德，泛愛博容。国念明訓，士思令謨。靈幽体翳，邈哉晞矣！吾以幼年，逮升堂室，特以頑鄙之姿，為大君子所納。增榮益觀，皆由獎助，猶仲尼稱不如顏淵，李生之厚叹賈复。土死知己，懷此无忘。又承從容約誓之言：‘殂逝之後，路有經由，不以斗酒只鸡過相沃爵，車过三步，腹痛勿怪！’雖临时戲笑之言，非至親之篤好，胡肯為此辭乎？匪謂靈忿，能治己疾，懷旧惟顧，念之棲怆。奉命東征，屯次鄉里，北望貴土，乃心陵墓。裁致薄奠，公其尚飨！”

[52] 《魏書》云：“綏，却也。有前一尺，无却一寸。”

[53] 《魏書》載庚申令曰：“议者或以军吏虽有功能，德行不足堪任郡国之选，所谓‘可与适道，未可与权’。管仲曰：‘使贤者食于能则上尊，斗士食于功则卒轻于死，二者设于国则天下治。’未闻无能之人，不斗之士，并受禄赏，而可以立功兴国者也。故明君不官无功之臣，不赏不战之士；治平尚德行，有事赏功能。论者之言，一似管窺虎狀？”

[54] 《魏書》曰：“公云：‘我攻吕布，表不为寇，官渡之役，不救袁绍，此自守之賊也，宜为后图。’譚、尚狡猾，当乘其亂，纵譚

挟祚，不终束手，使我破尚，偏收其地，利自多矣。’”乃许之。

[55] 臣松之案：绍死至此，过周五月耳。譚虽出后其伯，不为绍服三年，而于再期之内以行吉礼，悖矣。魏武或以权宜与之约言；今云结婚，未必便以此年成礼。

[56] 《魏書》曰：“譚之围解，阴以将军印绶假旷。旷受印送之，公曰：‘我固知譚之有小計也。欲使我攻尚，得以其間略民衆，比尚之破，可得自強以乘我弊也。尚破我盛，何弊之乘乎？’

[57] 沮音菹，河朔间今犹有此姓。鵠，沮授子也。

[58] 《曹瞒传》曰：“遣候者數部前后參之，皆曰‘定从西道，已在鄆鄆’。公大喜，會諸將曰：‘孤已得冀州，諸君知之乎？’皆曰：‘不知。’公曰：‘諸君方見不久也。’”

[59] 孙盛云：昔者先王之为誅賞也，将以惩惡勸善，水彰鑒戒。绍因世艰危，遂懷逆謀，上議神器，下干國紀。荐社汚宅，古之制也，而乃盡哀于逆臣之家，加恩于饗養之室，为政之道，于斯頗矣。夫匿怨友人，前哲所耻，税驛旧館，义无虛涕，苟道乖好絕，何哭之有！昔汉高失之于项氏，魏武謬于此舉，岂非百慮之一失也。

[60] 《傅子》曰：“太祖又云：‘汤、武之王，岂同土哉？若以险固为贤，则不能应机而变化也。’”

[61] 《魏書》載公令曰：“有国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袁氏之治也，使豪強擅恣，亲戚兼并；下民貧弱，代出租賦，鬻鬻家財，不足應命；審配宗族，至乃藏匿罪人，為逋逃主。欲望百姓亲附，甲兵強盛，豈可得邪！其收田租亩四升，戶出绢二匹、綿二斤而已，他不得擅興发。郡國守相明檢察之，無令強民有所隱藏，而弱民兼賦也。”

[62] 《魏書》曰：“公攻譚，旦及日中不決；公乃自執桴鼓，士卒咸奮，應時破陷。

[63] 臣松之以為討譚時，川渠水凍，使民椎冰以通船，民憚役而亡。

[64] 《續漢書·郡國志》曰：“犷平，縣名，屬漁陽郡。”

[65] 《魏書》載十月乙亥令曰：“夫治世御眾，建立輔弼，誠在面從，《詩》稱‘聽用我謀，庶无大悔’，斯實君臣懸懸之求也。吾充重任，每惧失中，頻年已來，不聞嘉謀，豈吾开延不勤之咎邪？自今以后，諸據屬治中、別駕，常以月旦各名其失，吾將覽焉。”

[66] 汗，音孤。

[67] 沟，音句。

[68] 《魏書》載公令曰：“昔趙奢、竇嬰之為將也，受賜千金，一朝散之，故能濟成大功，永世流聲。吾讀其文，未嘗不慕其为人也。與諸將士大夫共从戎事，幸賴賢人不愛其謀，群士不遺其力，是以夷險平亂，而吾得窃大賞，戶邑三萬。追思竇嬰散金之義，今分所受租與諸將據屬及故成于陳、蔡者，庶以畴答眾勞，不擅大惠也。宜差死事之孤，以租谷及之。若年殷用足，租奉畢入，將大與眾人悉共飨之。”

[69] 《曹瞒傳》曰：“時寒且旱，二百里無復水，軍又乏食，殺馬數千匹以為糧，凿地入三十余丈乃得水。既還，科問前諫者，眾莫知其故，人人皆憤。公皆厚賞之，曰：‘孤前行，乘危以侥幸，雖得之，天所佐也，故不可以為常。諸君之諫，萬安之計，是以相賞，後勿難言之。’”

[70] 犇，以四反。《三蒼》曰：“犉，习也。”

[71] 《獻帝起居注》曰：“使太常徐謬即授印綬。御史大夫不領中丞，置長史一人。《先賢行狀》曰：謬字孟玉，廣陵人。少履清爽，立朝正色。歷任城、汝南、東海三郡，所在化行。被征當還，為袁术所劫。謬僭號，欲授以上公之位，謬終不為屈。术

死后，谬得术玺，致之汉朝，拜卫尉、大常；公为丞相，以位让谬焉。

[72] 卫恒《四体书势序》曰：上谷王次仲善隶书，始为楷法。至灵帝好书，世多能者。而师宜官为最，甚矜其能，每书，辄削焚其札。梁鹄乃益为版而饮之酒，候其醉而窃其札，鹄卒以攻书至选部尚书。于是公欲为洛阳令，鹄以为北部尉。鹄后依刘表。及荊州平，公募求鹄，鹄惧，自缚诣门，署军假司马，使在秘书，以勒书自效。公尝悬著帐中，及以钉壁玩之，谓胜宜官。鹄字孟皇，安定人。魏官殿题署，皆鹄书也。皇甫谧《逸士传》曰：汝南王俊，字子文，少为范滂、许章所识，与南阳岑晊善。公之为布衣，特爱俊；俊亦称公有治世之具。及袁绍与弟术丧母，归葬汝南，俊与公会之，会者三万人。公于外密语俊曰：“天下将乱，为乱魁者必此二人也。欲济天下，为百姓请命，不先诛此二子，乱今作矣。”俊曰：“如卿之言，济天下者，舍卿复谁？”相对而笑。俊为人外静而内明，不应州郡、三府之命，公车征，不到。避地居武陵，归俊者一百余家。帝之都许，复征为尚书，又不就。刘表见绍强，阴与绍通，俊谓表曰：“曹公，天下之雄也，必能兴霸道，继桓、文之功者也。今乃释近而就远，如有一朝之急，遥望漠北之救，不亦难乎！”表不从。俊年六十四，以寿终于武陵，公闻而哀伤。及平荊州，自临江迎丧，改葬于江陵，表为先贤也。

[73] 《山阳公载记》曰：公船舰为备所烧，引军从华容道步归，遇泥泞，道不通，天又大风，悉使羸兵负草填之，骑乃得过。羸兵为人马所蹈藉，陷泥中，死者甚众。军既得出，公大喜，诸将问之，公曰：“刘备，吾俦也。但得计少晚，向使早放火，吾徒无类矣。”备寻亦放火而无所及。孙盛《异同评》曰：按《吴志》，刘备先破公军，然后权攻合肥，而此记云权先攻合肥，后有赤壁之事。二者不同，《吴志》为是。

[74] 《魏武故事》载公十二月己亥令曰：“孤始举孝廉，年少，自以本非岩穴知名之士，恐为海内人之所见凡愚，欲为一郡守，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誉，使世士明知之，故在济南，始除残去秽，平心选举，违迕诸常侍。以为强豪所忿，恐致家祸，故以病还。去官之后，年纪尚少，顾视同岁中，年有五十，未名为老，内自图之，从此却去二十年，待天下清，乃与同岁中始举者等耳。故以四时归乡里，于谯东五十里筑精舍，欲秋夏读书，冬春射猎，求底下之地，欲以泥水自蔽，绝宾客往来之望，然不能得如意。后征为都尉，迁典军校尉，意遂更欲为国家讨贼立功，欲望封侯作征西将军，然后题墓道言‘汉故征西将军曹侯之墓’，此其志也。而遭值董卓之难，兴举义兵。是时合产能多得耳，然常自损，不欲多之；所以然者，多兵意盛，与强敌争，倘更为祸始。故汴水之战数千，后还到扬州更募，亦复不过三千人，此其本志有限也。后领兗州，破降黄巾三十万众。又袁术僭号于九江，下皆称臣，名门曰建号门，衣被皆为天子之制，两妇预争为皇后。志计已定，有人劝术使遂即帝位，露布天下，答言‘曹公尚在，未可也’。后孤讨禽其四将，获其人众，遂使术穷亡解沮，发病而死。及至袁绍据河北，兵势强盛，孤自度势，实不敌之，但计投死为国，以义灭身，足垂于后。幸而破绍，枭其二子。又刘表自以为宗室，包藏奸心，乍前乍却，以观世事，据有荊州，孤复定之，遂平天下。身为宰相，人臣之贵已极，意望已过矣。今孤言此，若为自大，欲人言尽，故无讳耳。设使国家无有孤，不知当几人称帝，几人称王。或者人见孤强盛，又性不信天命之事，恐私心相评，言有不逊之志，妄相忖度，每用耿耿。齐桓、晋文所以垂称至今日者，以其兵势广大，

犹能奉事周室也。《论语》云‘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谓至德矣’，夫能以大事小也。昔乐毅走赵，赵王欲与之图燕，乐毅伏而垂泣，对曰：‘臣事昭王，犹事大王；臣若获戾，放在他国，没世然后已，不忍谋赵之徒隶，况燕后嗣乎！’胡亥之杀蒙恬也，恬曰：‘自吾先人及至子孙，积信于秦三世矣；今臣将兵三十余万，其势足以背叛，然自知必死而守义者，不敢辱先人之教以忘先王也。’孤每读此二人书，未尝不怆然流涕也。孤祖父以至孤身，皆当亲重之任，可谓见信者矣，以及子桓兄弟，过于三世矣。孤非徒对诸君说此也，常以语妻妾，皆令深知此意。孤谓之言：‘顾我万年之后，汝曹皆当出嫁，欲令传道我心，使他人皆知之。’孤此言皆肝鬲之要也。所以勤勤恳恳叙心腹者，见周公有《金縢》之书以自明，恐人不信之故。然欲孤便尔委捐所典兵众以还执事，归就武平侯国，实不可也。何者？诚恐已离兵为人所祸也。既为子孙计，又已败则国家倾危，是以不得慕虚名而处实祸，此所不得为也。前朝恩封三子为侯，固辞不受，今更欲受之，非欲复以为荣，欲以为外援，为万安计。孤闻介推之避晋封，申胥之逃楚赏，未尝不舍书而叹，有以自省也。奉国威灵，仗钺征伐，推弱以克强，处小而禽大，意之所图，动无违事，心之所虑，何向不济？遂荡平天下，不辱主命，可谓天助汉室，非人力也。然封兼四县，食户三万，何德堪之！江湖未静，不可让位；至于邑土，可得而辞。今上还阳夏、柘、苦三县户二万，但食武平万户，且以分损谤议，少减孤之责也。”

[75] 《魏书》曰：庚辰，天子报：减户五千，分所让三县万五千封三子，植为平原侯，据为范阳侯，豹为饶阳侯，食邑各五千户。

[76] 《魏书》曰：议者多言“关西兵强，习长矛，非精选前锋，则不可以当也”。公谓诸将曰：“战在我，非在贼也。贼虽习长矛，将使不得以刺，诸君但观之耳。”

[77] 《曹瞒传》曰：公将过河，前队适渡，超等奄至，公犹坐胡床不起。张郃等见事急，共引公入船。河水急，北渡，流四五十里，超等骑追射之，矢下如雨。诸将见军败，不知公所在，皆惶惧，至见，乃悲喜，或流涕。公大笑曰：“今日几为小贼所困乎！”

[78] 《曹瞒传》曰：时公军每渡渭，辄为超骑所冲突，营不得立，地又多沙，不可筑垒。娄子伯说公曰：“今天寒，可起沙为城，以水灌之，可一夜而成。”公从之，乃多作缣囊以运水，夜渡兵作城，比明，城立，由是公军尽得渡渭。或疑于时九月，水未应冻。臣松之按《魏书》：公军八月至潼关，闰月北渡河，则其年闰八月也，至此容可大寒邪！

[79] 《魏书》曰：公后日复与遂等会语，诸将曰：“公与虏交语，不宜轻脱，可为木行马以为防遏。”公然之。贼将见公，悉于马上拜，秦、胡观者，前后重沓，公笑谓贼曰：“尔欲观曹公邪？亦犹人也，非有四目两口，但多智耳！”胡前后大观。又列铁骑五千为十重阵，精光耀日，贼益震惧。

[80] 臣松之案：汉高祖二年，与楚战荥阳京、索之间，筑甬道属河以取敖仓粟。应劭曰：“恐敌钞辎重，故筑垣墙如街巷也。”今魏武不筑垣墙，但连车树栅以扞两面。

[81] 《魏略》曰：杨秋，黄初中迁讨寇将军，位特进，封临泾侯，以寿终。

[82] 《续汉书》曰：虑字鸿豫，山阳高平人。少受业于郑玄，建安初为侍中。虞溥《江表传》曰：献帝尝特见虑及少府孔融，问融曰：“鸿豫何所优长？”融曰：“可与适道，未可与权。”虑举笏曰：“融昔宰北海，政散民流，其权安在也！”遂与融互相

长短，以至不睦。公以书和解之。虑从光禄勋迁为大夫。

[83]《公羊传》曰：“君若贊旒然。”何休云：“贊犹缓也。旒，旗旒也。以旒譬者，言为下所执持东西也。”

[84]《文侯之命》曰：“亦惟先正。”郑玄云：“先正，先臣，谓公卿大夫也。”

[85]《左氏传》曰：“诸侯释位以间王政。”服虔曰：“言诸侯释其私政而佐王室。”

[86]《诗》曰：“致天之届，于牧之野。”郑玄云：“届，极也。”《鸿范》曰：“鰐则殛死。”

[87]《盘庚》曰：“绥爱有众。”郑玄曰：“爱，于也，安隐于其众也。”《君奭》曰：“海隅出日，罔不率俾。”率，循也。俾，使也。四海之隅，日出所照，无不循度而可使也。”

[88]《盘庚》曰：“墮农自安，不昏作劳。”郑玄云：“昏，勉也。”

[89]“纠虔天刑”语出《国语》，韦昭注曰：“纠，察也。虔，敬也。刑，法也。”

[90]后汉尚书左丞潘勋之辞也。勣字元茂，陈留中牟人。《魏书》载公令曰：“夫受九锡，广开土宇，周公其人也。汉之异姓八王者，与高祖俱起布衣，创定王业，其功至大，吾何可比之？”前后三让。于是中军师陵树亭侯荀攸、前军师东武亭侯钟繇、左军师凉茂、右军师毛玠、平虏将军华乡侯刘勋、建武将军清苑亭侯刘若、伏波将军高安侯夏侯惇、扬武将军都亭侯王忠、奋威将军乐乡侯邓展、建忠将军昌乡亭侯鲜于辅、奋武将军安国亭侯程昱、太中大夫都乡侯贾诩、军师祭酒千秋亭侯董昭、都亭侯薛洪、南乡亭侯董蒙、关内侯王粲、傅巽、祭酒王选、袁涣、王朗、张承、任灌、杜袭、中护军国明亭侯曹洪、中领军万岁亭侯韩浩、行骁骑将军安平亭侯曹仁、领护军将军王图、长史万潜、谢奂、袁霸等劝进曰：“自古三代，胙臣以土，受命中兴，封秩辅佐，皆所以褒功赏德，为国藩卫也。往者天下崩乱，群凶豪起，颠越跋扈之险，不可忍言。明公奋身出命以徇其难，诛二袁篡弑之逆，灭黄巾贼乱之类，殄夷首逆，芟拔荒秽，沐浴霜露二十余年，书契已来，未有若此功者。昔周公承文、武之迹，受已成之业，高枕墨笔，拱揖群后，商、奄之勤，不过二年，吕望因三分有二之形，据八百诸侯之势，暂把旄钺，一时指麾，然皆大启土宇，跨州兼国。周公八子，并为侯伯，白牡骍刚，郊祀天地，典策备物，拟则王室，荣章宠盛如此之弘也。逮至汉兴，佐命之臣，张耳、吴芮，其功至薄，亦连城开地，南面称孤。此皆明君达主行之于上，贤臣圣宰受之于下，三代令典，汉帝明制。今比劳则周、吕逸，计功则张、吴微，论制则齐、鲁重，言地则长沙多；然则魏国之封，九锡之荣，况于旧赏，犹怀玉而被褐也。且列侯诸将，幸攀龙骥，得窃微劳，佩紫怀黄，盖以百数，亦将因此传之万世，而明公独辞赏于上，将使其下怀不自安，上违圣朝欢心，下失冠带至望，忘辅弼之大业，信匹夫之细行，攸等所大惧也。”于是公敕外为章，但受魏郡。攸等复曰：“伏见魏国初封，圣朝发虑，稽谋群寮，然后策命；而明公久违上指，不即大礼。今既虔奉诏命，副顺众望，又欲辞多当少，让九受一，是犹汉朝之赏不行，而攸等之请未许也。昔齐、鲁之封，奄有东海，疆域井赋，四百万家，基隆业广，易以立功，故能成翼戴之勋，立一匡之绩。今魏国虽有十郡之名，犹减于曲阜，计其户数，不能半，以藩卫王室，立垣树屏，犹未足也。且圣上览亡秦无辅之祸，惩曩日震荡之艰，托建忠贤，废坠是为，愿明公恭承帝命，无或拒违。”公乃受命。《魏略》载公上书谢曰：“臣蒙先帝厚恩，致位郎署，受性疲怠，意望半足，非敢希望高位，庶几显达。会董卓作乱，义当死难，故敢奋身出命，摧

锋率众，遂值千载之运，奉役目下。当二袁炎沸侵侮之际，陛下与臣寒心同忧，顾瞻京师，进受猛敌，常恐君臣俱陷虎口，诚不自意能全首领。赖祖宗灵祐，丑类夷灭，得使微臣窃名其间。陛下加恩，授以上相，封爵宠禄，丰大弘厚，生平之愿，实不望也。口与心计，幸且待罪，保持列侯，遗付子孙，自托圣世，永无忧责。不意陛下乃发盛意，开国备锡，以观愚臣，地比齐、鲁，礼同藩王，非臣无功所宜膺据。归情上闻，不蒙听许，严诏切至，诚使臣心俯仰逼迫。伏自惟省，列在大臣，命制王室，身非已有，岂敢自私，遂其民意，亦将黜退，令就初服。今奉疆土，备数藩翰，非敢远期，虑有后世；至于父子相誓终身，灰躯尽命，报塞厚恩。天威在颤，惊惧受诏。”

[91]缣、绢五万匹之邺纳聘，介者五人，皆以议郎行大夫事，副介一人。

[92]《魏氏春秋》曰：荀攸为尚书令，凉茂为仆射，毛玠、崔琰、常林、徐奕、何夔为尚书，王粲、杜袭、卫觊、和洽为侍中。

[93]《献帝起居注》曰：使行太常事大司农安阳亭侯王邑与宗正刘艾，皆持节，介者五人，赍束帛驷马，及给事黄门侍郎、掖庭丞、中常侍二人，迎二贵人于魏公国。二月癸亥，又于魏公宗庙授二贵人印绶。甲子，诣魏公宫延秋门，迎贵人升车。魏遣郎中令、少府、博士、御府乘黄厩令、丞相掾属侍送贵人。癸酉，二贵人至洧仓中，遣侍中丹将冗从虎贲前后骆驿往迎之。乙亥，二贵人入官，御史大夫、中二千石将大夫、议郎会殿中，魏国二卿及侍中、中郎二人，与汉公卿并升殿宴。

[94]《献帝起居注》曰：使左中郎将杨宣、亭侯裴茂持节、印授之。

[95]《九州春秋》曰：参军傅干谏曰：“治天下之大具有二，文与武也；用武则先威，用文则先德，威德足以相济，而后王道备矣。往者天下大乱，上下失序，明公用武攘之，十平其九。今未承王命者，吴与蜀也，吴有长江之险，蜀有崇山之阻，难以威服，易以德怀。愚以为可且按甲寝兵，息军养士，分土定封，论功行赏，若此则内外之心固，有功者劝，而天下知制矣。然后渐兴学校，以导其善性而长其义节。公神武震于四海，若修文以济之，则普天之下，无思不服矣。今举十万之众，顿之长江之滨，若贼负固深藏，则士马不能逞其能，奇变无所用其权，则大威有屈而敌心未能服矣。唯明公恩虞舜舞干戚之全，威养德，以道制胜。”公不从，军遂无功。幹字彥材，北地人，终于丞相仓曹属。有子曰玄。

[96]《曹瞒传》曰：公遣华歆勒兵入官收后，后闭户匿壁中。歆坏户发壁，牵后出。帝时与御史大夫郗虑坐，后被发徒跣过，执帝手曰：“不能复相活邪？”帝曰：“我亦不自知命在何时也。”帝谓虑曰：“郗公，天下宁有是乎！”遂将后杀之，完及宗族死者数百人。

[97]《典略》曰：遂字文约，始与同郡边章俱著名西州。章为督军从事。遂奉计诣京师，何进宿闻其名，特与相见。遂说进使诛诸阉人，进不从，乃求归。会凉州宋扬、北宫玉等反，举章、遂为主，章寻病卒，遂为扬等所劫，不得已，遂阻兵为乱，积三十二年，至是乃死，年七十余矣。刘艾《灵帝纪》曰：章，一名允。

[98]《魏书》曰：军自武都山行千里，升降险阻，军人劳苦；公于是大飨，莫不忘其劳。

[99]孙盛曰：朴，音浮。漫，音户。

[100]孔衍《汉魏春秋》曰：天子以公典任于外，临事之赏，或宜速疾，乃命公得承制封拜诸侯守相，诏曰：“夫军之大事，

在兹赏罚，劝善惩恶，宜不旋时，故《司马法》曰‘赏不逾日’者，欲民速睹为善之利也。昔在中兴，邓禹入关，承制拜军祭酒李文为河东太守，来歙又承制拜高峻为通路将军，察其本传，皆非先请，明临事刻印也，斯则世祖神明，权达损益，盖所用速示威怀而著鸿勋也。其《春秋》之义，大夫出疆，有专命之事，苟所以利社稷安国家而已。况君秉任二伯，师尹九有，实征夷夏，军行藩甸之外，失得在于斯须之间，停俟俟诏以滞务事，固非朕之所图也。自今已后，临时所甄，当加宠号者，其便刻印章假授，咸使忠义得相奖励，勿有疑焉。”

〔101〕《魏书》曰：置名号侯爵十八级，关中侯爵十七级，皆金印紫绶；又置内外侯十六级，铜印龟纽墨绶；五大夫十五级，铜印环纽，亦墨绶，皆不食租，与旧列侯关内侯凡六等。臣松之以为今之虚封盖自此始。

〔102〕是行也，侍中王粲作五言诗以美其事曰：“从军有苦乐，但问所从谁。所从神且武，安得久劳师？相公征关右，赫怒振天威，一举灭獯虏，再举服羌夷，西收边地贼，忽若俯拾遗。陈赏越山岳，酒肉逾川坻，军中多饶饫，人马皆溢肥，徒行兼乘还，空出有余资。拓土三千里，往反速如飞，歌舞入邺城，所愿获无违。”

〔103〕《魏书》曰：辛未，有司以太牢告至，策勋于庙，甲午始春祠，令曰：“议者以为祠庙上殿当解履。吾受锡命，带剑不解履上殿。今有事于庙而解履，是尊先公而替王命，敬父祖而简君主，故吾不敢解履上殿也。又临祭就洗，以手拟水而不盥。夫盥以洁为敬，未闻拟而不盥之礼，且‘祭神如神在’，故吾亲受水而盥也。又降神礼讫，下阶就幕而立，须奏乐毕竟，似若不行烈祖，迟祭不速讫也。故吾坐俟乐阕送神乃起也。受胙纳袖，以授侍中，此为敬恭不终实也。古者亲执祭事，故吾亲纳于袖，终抱而归也。仲尼曰‘虽违众，吾从下’，诚哉斯言也。”

〔104〕《魏书》曰：有司奏：“四时讲武于农隙。汉承秦制，三时不讲，唯十月都试，车马幸长水南门，会五营士为八阵进退，名曰乘之。今金革未偃，士民素习，自今已后，可无四时讲武，但以立秋择吉日大朝车骑，号曰治兵，上合礼名，下承汉制。”奏可。

〔105〕《献帝传》载诏曰：“自古帝王，虽号称相变，爵等不同，至于褒崇元勋，建立功德，光启氏姓，延于子孙，庶姓之与亲，岂有殊焉。昔我圣祖受命，创业肇基，造我区夏，鉴古今之制，通爵等之差，尽封山川以立藩屏，使异姓亲戚，并列土地，据国而王，所以保乂天命，安固万嗣。历世承平，臣主无事。世祖中兴而时有难易，是以旷年数百，无异姓诸侯王之位。朕以不德，继序弘业，遭率士分崩，群凶纵毒，自西徂东，辛苦卑约。当此之际，唯恐溺入于难，以羞先帝之圣德。赖皇天之灵，俾君秉义奋身，震迅神武，捍朕于艰难，获保宗庙，华夏遗民，含气之伦，莫不蒙焉。君勤过稷、禹，忠侔伊、周，而掩之以谦让，守之以弥恭，是以往者初开魏国，锡君土宇，惧君之违命，虑君之固辞，故且怀志屈意，封君为上公，欲以钦顺高义，须俟勋绩。韩遂、宋建，南结巴、蜀，群逆合从，图危社稷，君复命将，龙骧虎奋，枭其元首，屠其窟穴。暨至西征，阳平之役，亲擐甲胄，深入险阻，芟夷蝥贼，殄其凶丑，荡定西陲，悬旌万里，声教远振，宁我区宇。盖唐、虞之盛，三后树功，文、武之兴，旦、奭作辅，二祖成业，英豪佐命；夫以圣哲之君，事为己任，犹锡土班瑞以报功臣，岂有如朕寡德，仗君以济，而赏典不丰，将何以答神祇慰万方哉？今进君爵为魏王，使使持节行御史大夫、宗正刘艾奉策玺玄圭之社，苴以白茅，金虎符第一至第五，竹使符第一至十。君其正王位，以丞相领冀州牧如故。其上魏公玺绶符册。敬服朕命，简恤尔众，克绥庶绩，以扬我祖宗之休命。”魏王上书三辞，诏三报不许。又手诏曰：“大圣以功德为高美，以忠和为典训，故创业垂名，使百世可希，行道制义，使力行可效，是以勋烈无穷，休光茂著。稷、契载元首之聪明，周、邵因文、武之智用，虽经营庶官，仰叹俯思，其对岂有若君者哉？朕惟古人之功，美之如彼，思君忠勤之绩，茂之如此，是以每将缕符析瑞，陈礼命册，寤寐慨然，自忘守文之不德焉。今君重违朕命，固辞恩切，非所以称朕心而训后世也。其抑志撙节，勿复固辞。”《四体书势序》曰：梁鹄以公为北部尉。《曹瞒传》曰：为尚书右丞司马建公所举。及公为王，召建公到邺，与欢饮，谓建公曰：“孤今日可复作尉否？”建公曰：“昔举大王时，适可作尉耳。”王大笑。建公名防，司马宣王之父。臣松之案司马彪《序传》，建公不为右丞，疑此不然，而王隐《晋书》云：“赵王篡位，欲尊祖为帝，博士马平议称京兆府君昔举魏武帝为北部尉，贼不犯界。”如此则为有征。

〔106〕《魏书》曰：始置奉常、宗正官。
〔107〕《魏书》曰：王亲执金鼓以令进退。
〔108〕《魏书》曰：初置卫尉官。秋八月，令曰：“昔伊挚、傅说出于贱人，管仲、桓公贼也，皆用之以兴。萧何、曹参，县吏也，韩信、陈平负污辱之名，有见笑之耻，卒能成就王业，声著千载。吴起贪将，杀妻自信，散金求官，母死不归，然在魏，秦人不敢东向，在楚则三晋不敢南谋。今天下得无有至德之人放在民间，及果勇不顾，临敌力战；若文俗之吏，高才异质，或堪为将守；负污辱之名，见笑之行，或不仁不孝而有治国用兵之术；其各举所知，勿有所遗。”
〔109〕《魏武故事》载令曰：“领长史王必，是吾披荆棘时吏也。忠能勤事，心如铁石，国之良吏也。蹉跌久未辟之，舍骐骥而弗乘，焉遑遑而更求哉？故教辟之，已署所宜，便以领长史统事如故。”
〔110〕《三辅决录注》曰：时有京兆金祎字德祎，自以世为汉臣，自日䃅讨莽何罗，忠诚显著，名节累叶。睹汉祚将移，谓可季兴，乃喟然发愤，遂与耿纪、韦晃、吉本、本子邈、邈弟穆等结谋。纪字季行，少有美名，为丞相掾，王甚敬异之，迁侍中，守少府。邈字文然，穆字思然，以祎慷慨有日䃅之风，又与王必善，因以间之，若杀必，欲挟天子以攻魏，南援刘备。时关羽强盛，而王在邺，留必典兵督许中事。文然等率杂人及家僮千余人夜烧门攻必，祎遣人为内应，射必中肩。必不知攻者为谁，以素与祎善，走投祎，夜喚祎，祎家不知是必，谓为文然等，错应曰：“王长史已死乎？卿曹事立矣！”必乃更他路奔。或曰：必欲投祎，其帐下督谓必曰：“今日事竟知谁门而投入乎？”扶必奔南城。会天明，必犹在，文然等众散，故败。后十余日，必竟以创死。《献帝春秋》曰：收纪、晃等，将斩之，纪呼魏王名曰：“恨吾不自生意，竟为群儿所误耳！”晃顿首搏颊，以至于死。《山阳公载记》曰：王闻必死，盛怒，召汉百官诣邺，令救火者左，不救火者右。众人以为救火者必无罪，皆附左；王以为“不救火者非助乱，救火乃实贼也”，皆杀之。

〔111〕《魏书》载王令曰：“去冬天降疫疠，民有凋伤，军兴于外，垦田损少，吾甚忧之。其令吏民男女：女年七十已上无夫子，若年十二已下无父母兄弟，及目无所见，手不能作，足不能行，而无妻子父兄产业者，廪食终身。幼者至十二止，贫穷不能自赡者，随口给贷。老耄须待养者，年九十已上，

- 复不事，家一人。”
- (112)《曹瞒传》曰：是时南阳间苦繇役，音于是执太守东里豪，与吏民共反，与关羽连和。南阳功曹宗子卿往说音曰：“足下顺民心，举大事，远近莫不望风；然执郡将，逆而无益，何不遣之？吾与子共戮力，比曹公军来，关羽兵亦至矣。”音从之，即释遣太守。子卿因夜逾城亡出，遂与太守收余民固音，会曹仁军至，共灭之。
- (113)《九州春秋》曰：时王欲还，出令曰“鸡肋”，官属不知所谓。主簿杨修便自严装，人惊问修：“何以知之？”修曰：“夫鸡肋，弃之如可惜，食之无所得，以比汉中，知王欲还也。”
- (114)《世语》曰：讽字子京，沛人，有惑众才，倾动邺都，钟繇由是辟焉。大军未反，讽潜结徒党，又与长乐卫尉陈祎谋袭邺。未及期，祎惧，告之太子，诛讽，坐死者数十人。王昶《家诫》曰“济阴魏讽”，而此云“沛人”，未详。
- (115)《曹瞒传》曰：王更修治北部尉廨，令过于旧。
- (116)《魏略》曰：孙权上书称臣，称说天命。王以权书示外曰：“是儿欲踞吾著炉火上邪！”侍中陈群、尚书桓阶奏曰：“汉自安帝已来，政去公室，国统数绝，至于今者，唯有名号，尺土一民，皆非汉有，期运久已尽，历数久已终，非适今日也。是以桓、灵之间，诸明图纬者，皆言‘汉行气尽，黄家当兴’。殿下应期，十分天下而有其九，以服事汉，群生注望，遐迩怨叹，是故孙权在远称臣，此天人之应，异气齐声。臣愚以为虞、夏不以谦辞，殷、周不吝诛放，畏天知命，无所与让也。”《魏氏春秋》曰：夏侯惇谓王曰：“天下咸知汉祚已尽，异代方起。自古以来，能除民害为百姓所归者，即民主也。今殿下即戎三十余年，功德著于黎庶，为天下所依归，应天顺民，复何疑哉！”王曰：“施于有政，是亦为政”。若天命在吾，吾为周文王矣。”《曹瞒传》及《世语》并云桓阶劝王正位，夏侯惇以为宜先灭蜀，蜀亡则吴服，二方既定，然后遵舜、禹之轨，王从之。及至王薨，惇追恨前言，发病卒。孙盛《评》曰：夏侯惇耻为汉官，求受魏印，桓阶方惇，有义直之节；考其传记，《世语》为妄矣。
- (117)《世语》曰：太祖自汉中至洛阳，起建始殿，伐灌龙祠而树血出。《曹瞒传》曰：王使工苏越徙美梨，掘之，根伤尽出血。越白状，王躬自视而恶之，以为不祥，还遂寝疾。
- (118)《魏书》曰：太祖自统御海内，芟夷群丑，其行军用师，大较依孙、吴之法，而因事设奇，谲敌制胜，变化如神。自作兵书十万余言，诸将征伐，皆以新书从事；临事又手为节度，从令者克捷，违教者负败。与虏对阵，意思安闲，如不欲战。然及至决机乘胜，气势盈溢，故每战必克，军无幸胜。知人善察，难眩以伪，掩于禁、乐进于行阵之间，取张辽、徐晃于亡虏之内，皆佐命立功，列为名将；其余拔出细微，登为牧守者，不可胜数。是以创造大业，文武并施，御军三十多年，手不舍书，昼则讲武策，夜则思经传，登高必赋，及造新诗，被之管弦，皆成乐章。才力绝人，手射飞鸟，躬禽猛兽，尝于南皮一日射雉获六十三头。及造作官室，缮治器械，无不为之法则，皆尽其意。雅性节俭，不好华丽，后宫衣不绵绣，侍御履不二采，帷帐屏风，坏则补纳，茵蓐取温，无有缘饰。攻城拔邑，得靡丽之物，则悉以赐有功，勋劳宜赏，不吝千金，无功望施，分毫不与，四方献御，与群下共之。常以送终之制，褒称之数，繁而无益，俗又过之，故预自制终亡衣服，四箧而已。《傅子》曰：太祖愍嫁娶之奢僭，公女适人，皆以卓帐，从婢不过十人。张华《博物志》曰：汉世，安平崔瑗、瑗子实、弘农张芝、芝弟昶并善草书，而太祖亚之。桓谭、蔡邕善音乐，冯翊山子道、王九真、

郭凯等善围棋，太祖皆与埒能。又好养性法，亦解方药，招引方术之士，庐江左慈、谯郡华佗、甘陵甘始、阳城鄒俭无不至，又习啖野葛至一尺，亦得少多饮鸩酒。《傅子》曰：汉末王公，多委王服，以幅巾为雅，是以袁绍、崔豹之徒，虽为将帅，皆着缣巾。魏太祖以天下凶荒，资财乏匮，拟古皮弁，裁缣帛以为帽，合于简易随时之义，以色别其贵贱，于今施行，可谓军容，非国容也。《曹瞒传》曰：太祖为人佻易无威重，好音乐，倡优在侧，常以日达夕。被服轻绡，身自佩小肇囊，以盛手巾细物，时或冠帻帽以见宾客。每与人谈论，戏弄言诵，尽无所隐，及欢悦大笑，至以头没杯案中，肴膳皆沾污巾帻，其轻易如此。然持法峻刻，诸将有计画胜出己者，随以法诛之，及故人旧怨，亦皆无饶。其所刑杀，辄对之垂涕嗟痛之，终无所活。初，袁忠为沛相，尝欲以法治太祖，沛国桓邵亦轻之，及在兗州，陈留边让言议颇侵太祖，太祖杀让，族其家，忠、邵俱避难交州，太祖遣使就太守士燮尽族之。桓邵得出首，拜谢于庭中，太祖谓曰：“跪可解死邪！”遂杀之。尝出军，行经麦中，令“士卒无败麦，犯者死”。骑士皆下马，持麦以相付，于是太祖马腾入麦中，敕主簿议罪；主簿对以“《春秋》之义，罚不加于尊”。太祖曰：“制法而自犯之，何以帅下？然孤为军帅，不可自杀，请自刑。”因援剑割发以置地。又有幸姬常从昼寝，枕之卧，告之曰：“须臾觉我。”姬见太祖卧安，未即寤，及自觉，棒杀之。常讨贼，麋谷不足，私谓主者曰：“如何？”主者曰：“可以小斛以足之。”太祖曰：“善。”后军中言太祖欺众，太祖谓主者曰：“特当借君死以厌众，不然事不解。”乃斩之，取首题徇曰：“行小斛，盗官谷，斩之军门。”其酷虐变诈，皆此类也。

卷二 文帝纪第二

文皇帝讳丕，字子桓，武帝太子也。中平四年冬，生于谯⁽¹⁾。建安十六年，为五官中郎将、副丞相。二十二年，立为魏太子⁽²⁾。太祖崩，嗣位为丞相、魏王，⁽³⁾尊王后曰王太后，改建安二十五年为延康元年。

元年二月⁽⁴⁾壬戌，以大中大夫贾诩为太尉，御史大夫华歆为相国，大理王朗为御史大夫。置散骑常侍、侍郎各四人，其宦人为官者不得过诸署令；为金策著令，藏之石室。

初，汉熹平五年，黄龙见谯，光禄大夫桥玄问太史令单飏：“此何祥也？”飏曰：“其国后当有王者兴，不及五十年，亦当复见。天事恒象，此其应也。”内黄殷登默而记之。至四十五年，登尚在。三月，黄龙见谯，登闻之曰：“单飏之言，其验兹乎⁽⁵⁾！”己卯，以前将军夏侯惇为大将军。涉貊、扶徐单于、焉耆、于阗王皆各遣使奉献⁽⁶⁾。夏四月丁巳，饶安县言白雉见⁽⁷⁾。庚午，大将军夏侯惇薨⁽⁸⁾。五月戊寅，天子命王追尊皇祖太尉曰太王，夫人丁氏曰太王后，封王子叡为武德侯⁽⁹⁾。是月，冯翊山贼郑甘、王照率众降，皆封列侯⁽¹⁰⁾。酒泉黄华、张掖张进等各执太守以叛。金城太守苏则讨进，斩之，华降⁽¹¹⁾。六月辛亥，治兵于东郊⁽¹²⁾，庚午，遂南征⁽¹³⁾。